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黃帝素問

(四)

王冰注

林億等校正



商務印書館發行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總編纂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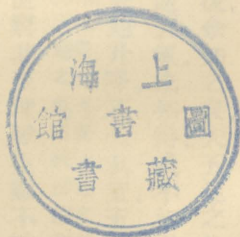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黃帝素問

(四)

王冰注  
林億等校正



國學基本叢書

上海圖書館藏書



A541 212 0004 0274B



# 黃帝內經素問

## 卷二十一

### 六元正紀大論篇第七十一

黃帝問曰。六化六變。勝復淫治。甘苦辛鹹酸淡。先後。余知之矣。夫五運之化。或從五氣。新校正云。詳五氣。疑作天氣。則與下

文相或逆天氣。或從天氣。而逆地氣。或從地氣。而逆天氣。或相得。或不相得。余未能明其事。欲通天之紀。

從地之理。和其運。調其化。使上下合德。無相奪倫。天地升降。不失其宜。五運宣行。勿乖其政。調之正味。從

逆奈何。氣同謂之從。氣異謂之逆。勝制為不相得。相生為相得。司天地之氣。更淫勝復。各有主治。法則欲令平調。氣性不違忤。天地之氣。以致清靜和平也。岐伯稽首再拜對曰。昭

乎哉。問也。此天地之綱紀。變化之淵源。非聖帝孰能窮其至理歟。臣雖不敏。請陳其道。令終不滅。久而不

易。氣主循環。同於天地。太過不及。氣序常然。不言帝曰。願夫子推而次之。從其類序。分其部主。別其宗司。

昭其氣數。明其正化。可得聞乎。部主謂分六氣所部主者也。宗司謂配五氣運行之位也。氣數謂天地五運氣更用之正數也。正化謂歲直氣味所宜。酸苦甘辛鹹寒溫冷熱也。

岐伯曰。先立其年。以明其氣。金木水火土運行之數。寒暑燥溼風火臨御之化。則天道可見。民氣可調。陰

陽卷舒。近而無惑。數之可數者。請遂言之。也。遂。盡也。帝曰。太陽之政奈何。岐伯曰。辰戌之紀也。

太陽。太角。太陰。壬辰。壬戌。其運風。其化鳴素啓拆。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其德鳴靡啓拆。其變振拉摧拔。

新校正云詳此其運起其病眩掉目瞑新校正云詳此病證以運加司天地為言

化其變從太角等運起

太角初少徵 太宮 少商 太羽終  
太陽 太徵 太陰 戊辰 戊戌 同正徵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其運熱其化暄暑鬱燠新校

正云按五常政大論燠作蒸其變炎烈沸騰其病熱鬱

太徵 少宮 太商 少羽終少角初

太陽 太宮 太陰 甲辰歲會同天 甲戌歲會同天 六徵旨大論云木運臨卯火運臨午土運臨四季金運

臨酉水運臨子所謂歲會氣之平也王冰云歲直亦曰歲會此甲為太宮辰戌為同天符也故曰其運陰埃歲會又云同天符者按本論下文云太過而加同天符是此歲一為歲會又為同天符也

新校正云詳太宮三運兩日陰雨獨此曰陰埃疑作雨其化柔潤重澤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澤作淖其變震驚飄驟其病溼下重

太宮 少商 太羽終太角初少徵

太陽 太商 太陰 庚辰 庚戌 其運涼 其化霧露蕭颯 其變肅殺凋零 其病燥背脊胸滿

太商 少羽終少角初太徵 少宮

太陽 太羽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 太陰 丙辰天符 丙戌天符新校正云按天元紀元論云應天為

見太陰火運之歲上見少陽少陰金運之歲上見陽明木運之歲上見厥陰水運之歲上見太陽日

天與之會故曰天符又本論下文云五運行同天化者命曰天符又云臨者太過不及皆曰天符 其運寒新校正云詳太羽三運此為上羽少陽少陰司天為太徵而少陽少陰司天運言寒肅此與少陰司

天運言其運寒者疑此太陽司天運合太羽當言其運寒肅少陽少陰司天運當云其運寒也 其

化凝慘凜冽。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作凝慘寒霧。其變冰雪霜雹。其病大寒。留於谿谷。

太羽終。太角初。少徵。太宮。少商。

凡此太陽司天之政。氣化運行先天。六步之氣。生長化成收藏。皆先天時而應至也。餘歲先天同之也。天氣肅。地氣靜。寒臨太虛。陽氣不

令。水土合德。上應辰星鎮星。明而大也。其穀玄黓。天地正氣之所生長化成也。對黃也。其政肅。其令徐。寒政大舉。澤無陽飢。則火

發待時。寒甚則火鬱待四氣。乃發。暴為炎熱也。少陽中治。時雨洒漑。止極雨散。還於太陰。雲朝北極。溼化迺布。北極。雨府也。澤流

萬物。寒敷於上。雷動於下。寒溼之氣持於氣交。歲氣之體也。民病寒溼發。肌肉萎。足痿不收。濡寫血溢。新校正。云詳血

溢者。火發待時。所為之病也。初之氣。地氣遷。氣迺大溫。畏火致之。草迺早榮。民迺厲。溫病迺作。身熱頭痛。嘔吐。肌腠瘡瘍。赤

瘡。在皮內也。二之氣。大涼反至。民迺慘。草迺遇寒。火氣遂抑。民病氣鬱中滿。寒迺始。因涼而反之。於寒

也。是為膚腠中。三之氣。天政布。寒氣行。雨迺降。民病寒。反熱中。癰疽。注下。心熱瞽。不治者死。當寒反熱。是反天常。熱

也。人。四之氣。風溼交爭。風化為雨。迺長迺化。迺成。民病大熱。少氣。肌肉萎。足痿。注下。赤白

五之氣。陽復化。草迺長。迺化。迺成。民迺舒。大火臨御。故萬物舒榮。終之氣。地氣正。溼令行。陰凝太虛。埃昏郊野。民迺

慘。悽寒風以至。反者孕迺死。故歲宜苦以燥之。溫之。新校正云。詳故歲宜苦以燥之。溫之。九字當在避虛邪以安其正。下錯簡在此。必折其鬱氣。

先資其化源。化源。謂九月迎而取之。以補心火。新校正云。詳水將勝也。先於九月迎。取其化源。先寫腎之源也。蓋以水王十月。故先於九月迎而取之。瀉水所以補火也。抑其運氣。扶

其不勝。太角歲。脾不勝。太徵歲。肺不勝。太宮歲。腎不勝。太商歲。肝不勝。太羽歲。無使暴過而生其疾。食歲

心不勝。歲之宜也。如此。然太陽司天。五歲之氣。通宜先助心。後扶腎氣。

064194

穀以全其真。避虛邪以安其正。木過則脾病生。火過則肺病生。土過則腎病生。金過則肝病生。水過則心適氣同異。多少制之。同寒溼者燥熱化。異寒溼者燥溼化。太宮太商太羽歲同寒溼宜治以燥溼化也。故同者多之。異者少之。多謂燥熱少謂燥溼。用寒遠寒。用涼遠涼。用溫遠溫。用熱遠熱。食宜同法。有假者反常。反是者病。所謂時也。時謂春夏秋冬及閉氣所在同則遠之。即雖其時若六氣臨御。假寒熱溫涼以除疾。假反常也。食同藥法。爾若無假反法。則為病之媒。非方制養生。帝曰善。陽明之政。柰何。岐伯曰。卯酉之紀也。新校正云。按用寒遠寒。及有假者反常等事。下文備矣。

陽明 少角 少陰 清熱勝復同 同正商 清勝少角。熱復清氣。故曰清熱勝復同也。餘少運皆同也。

此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委和之紀。上商與正商同。 丁卯歲會 丁酉 其運風清熱 不及之運。常兼勝復之氣。晉之風。運

少角 初正 太徵 少宮 太商 少羽 終

陽明 少徵 少陰 寒雨勝復同 同正商 新校正云。按伏明之紀。上商與正商同。 癸卯 同歲會 癸酉 按本論下文云。不及

而加同歲會。此運少徵為不及。下加少陰。故云同歲會。 其運熱寒雨

少徵 太宮 少商 太羽 終 太角 初

陽明 少宮 少陰 風涼勝復同 己卯 己酉 其運雨風涼

少宮。太商。少羽。終。少角。初。太徵。

陽明。少商。少陰。熱寒勝復同。同正商。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乙卯天符。乙酉歲會。太一

天符。新校正云。按天元紀大論云。三合為治。又六微旨大論云。天符歲會曰太一天符。王冰云。是謂三

本為歲會。又為太一天符。歲會之名。不可去也。或云。己丑己未戊午。何以不連言歲會。而單言太

一天符曰舉一隅。不以三隅反。舉一則三者可知。去之則亦太一天符。不為歲會。故曰不可去也。其運

涼熱寒。少商。太羽。終。太角。初。少徵。太宮。

陽明。少羽。少陰。雨風勝復同。辛卯少宮同。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五運不及。除同正角正

少宮與少角同。乙丑乙未。少商與少徵同。辛卯辛酉。辛巳辛亥。少羽與少宮同。合有十年。今此論獨於

此言少宮同者。蓋以癸丑癸未。丑未為土。故不更同。少羽己卯己酉。為金。故不更同。少角辛巳辛亥。為

太徵。不更同。少宮乙丑乙未。下見太陽為水。故不更同。少

凡此陽明司天之政。氣化運行後天。六步之氣。生長化成。庶務動。天氣急。地氣明。陽專其令。炎暑大行。物

燥以堅。淳風迺治。風燥橫運。流於氣交。多陽少陰。雲趨雨府。溼化迺敷。雨府。太陰。燥極而澤。燥氣欲終。則

謂三氣。其穀白丹。天地正氣。閒穀命太者。命太者。謂前文太角商等氣之化者。閒氣化生。故云閒穀也。在泉

之在右。聞者皆為歲穀。其司天及運閒而化者。名閒穀。又別有一名閒穀者。是也。化不及。其耗白甲。羽



白色甲蟲多品羽類有羽翼者耗散稟盛蟲鳥甲兵歲爲災以耗竭物類金火合德上應太白癸惑見大而明其政切其令暴蟄蟲迺見流水不冰

民病欬噎寒熱發暴振慄癘闕清先而勁毛蟲迺死熱後而暴介蟲迺殃其發躁勝復之作擾而大亂

金先勝木已成害故毛蟲死火後勝金不勝故介蟲復殃勝而行殺羽者已亡復者後來強者又死非大亂氣其何謂也清熱之氣持於氣交初之氣地氣遷陰始凝

氣始肅水迺冰寒雨化其病中熱脹而目浮腫善眠軌衄欠嘔小便黃赤甚則淋太陰之化新校正

太陰之化二之氣陽迺布民迺舒物迺生榮厲大至民善暴死臣位君三之氣天政布涼迺行燥熱交合燥極

而澤民病寒熱寒熱四之氣寒雨降病暴仆振慄譫妄少氣噎乾引飲及爲心痛癰腫瘡瘍瘡寒之疾骨

痿血便無力五之氣春令反行草迺生榮民氣和終之氣陽氣布候反溫蟄蟲來見流水不冰民迺康平

其病溫君之化也故食歲穀以安其氣食閒穀以去其邪歲宜以鹹以苦以辛汗之清之散之安其運氣無使

受邪折其鬱氣資其化源化源謂六月迎而取之也新校正以寒熱輕重少多其制同熱者多天化同

清者多地化少角少微歲同熱用方多以天清之化治之少宮少商少羽歲同清用方用涼遠涼用熱遠

熱用寒遠寒用溫遠溫食宜同法有假者反之此其道也反是者亂天地之經擾陰陽之紀也帝曰善少

陽之政柰何岐伯曰寅申之紀也

少陽 太角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厥陰 壬寅符 壬申符 其運風鼓新校正云詳風火合勢故其

同 其化鳴素啓拆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其變振拉摧拔 其病掉眩支脅驚駭

太角。初正。少徵。太宮。少商。太羽。終。

少陽。太徵。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上徵而收氣後。厥陰。戊寅天符。戊申天符。其運暑。其化暄鬱燠。新校正云。按五

常政大論作暄暑鬱燠。此變暑為暄者。以上臨少陽故也。其變炎烈沸騰。其病上熱鬱血泄心痛。

太徵。少宮。太商。少羽。終。初。

少陽。太宮。厥陰。甲寅。甲申。其運陰雨。其化柔潤重澤。其變震驚飄驟。其病體重附腫

痞飲。

太宮。少商。太羽。終。太角。初。少徵。

少陽。太商。厥陰。庚寅。庚申。同正商。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堅成之紀。上徵與正商同。其運涼。其化霧露清切。新校

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霧露蕭颯。又太商三運。兩言蕭颯。獨此言清切者。此下如厥陰。當此蕭颯。其變肅殺凋零。其病肩背胸中。

太商。少羽。終。少角。初。太徵。少宮。

少陽。太羽。厥陰。丙寅。丙申。其運寒肅。新校正云。詳此運不當言寒。肅以注太陽司天太羽運中。其化凝慘凜冽。新校正云。按五常政

大論云。作凝慘寒暑。其變冰雪霜雹。其病寒浮腫。

太羽。終。太角。初。少徵。太宮。少商。

凡此少陽司天之政。氣化運行先天。天氣正。新校正云。詳少陽司天。太陰司地。正得天地之正。又厥陰少陽司地。各云得其正者。以地主生榮為言也。本或作天氣止。

者少陽火之性用動地氣擾風迺暴舉木偃沙飛炎火迺流陰行陽化雨迺時應火木同德上應熒惑歲

躔云止義不通也新校正云詳六氣惟少陽厥陰司天司地為上其穀丹蒼其政嚴其令擾故風熱參布雲

星見明而大新校正云詳六氣惟少陽厥陰司天司地為上其穀丹蒼其政嚴其令擾故風熱參布雲

物沸騰太陰橫流寒迺時至涼雨並起民病寒中外發瘡瘍內為泄滿故聖人遇之和不爭往復之作

民病寒熱瘧泄嘔眩嘔吐上拂腫色變初之氣地氣遷風騰迺搖寒迺去候迺大溫草木早榮寒來不殺

溫病迺起其病氣拂於上血溢目赤欬逆頭痛血崩今詳萌字脅滿膚腠中瘡少陰二之氣火反鬱分故

爾白埃四起雲趨雨府風不勝溼雨迺零民迺康其病熱鬱於上欬逆嘔吐瘡發於中胸噎不利頭痛身

熱昏憤膿瘡三之氣天政布炎暑至少陽臨上雨迺淫民病熱中聾瞶血溢膿瘡欬嘔衄衄渴噎欠喉痹

目赤善暴死四之氣涼迺至炎暑閉化白露降民氣和平其病滿身重五之氣陽迺去寒迺來雨迺降氣

門迺閉新校正云按王注生氣通天論氣門玄府剛木早凋民避寒邪君子周密終之氣地氣正風迺至

萬物反生霧霧以行其病關閉不禁心痛陽氣不藏而欬抑其運氣贊所不勝必折其鬱氣先取化源化

年之前十二月迎而取之新校正云詳王注資取化源俱注云取其意有四等太陽司天取九月陽明

司天取六月是二者先取在天之氣也少陽司天取年前十二月厥陰司天取九月是二者乃先時取在

地之氣也少陰司天取年前十二月厥陰司天取四月前十二月玄珠之義可解王注之月疑有誤也暴

興王注合少陰少陰俱取三月太陰取五月厥陰取年前十二月玄珠之義可解王注之月疑有誤也暴

過不生苛疾不起者蓋此歲天地氣正上下通和故不言也故歲宜鹹辛宜酸滲之泄之瀆之發之觀  
氣寒溫以調其過同涼熱者多寒化異風熱者少寒化太商太徵歲同風熱以寒化多之太宮用熱遠熱

用溫遠溫用寒遠寒用涼遠涼食宜同法此其道也有假者反之反是者病之階也帝曰善太陰之政柰何岐伯曰丑未之紀也

太陰 少角 太陽 清熱勝復同 同正宮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 丁丑 丁未 其運風清熱

少角初 太徵 少宮 太商 少羽終

太陰 少徵 太陽 寒雨勝復同 癸丑 癸未 其運熱寒雨

少徵 太宮 少商 太羽終 太角

太陰 少宮 太陽 風清勝復同 同正宮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 己丑 太一天符 己未 太一

天符 其運雨風清

少宮 太商 少羽終 少角初 太徵

太陰 少商 太陽 熱寒勝復同 乙丑 乙未 其運涼熱寒

少商 太羽終 太角初 少徵 太宮

太陰 少羽 太陽 雨風勝復同 同正宮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 濁流之紀上宮與正宮同或

蓋此歲有二義而輒去其一甚不可也 辛丑間歲 辛未間歲 其運寒雨風

少羽終 少角初 太徵 少宮 太商



凡此太陰司天之政。氣化運行後天。萬物生長化成也。皆後天時而生成也。陰專其政。陽氣退辟。大風時起。新校正云：詳此太

風時起。蓋厥陰為初氣。居木位。春氣正。風迺來。故言大風時起。天氣下降。地氣上騰。原野昏霧。白埃四起。雲奔南極。寒雨數至。物成於差。

夏。南極。兩府也。差。夏謂立秋之後十日也。民病寒溼。腹滿。身臃。膈腫。痞逆。寒厥拘急。溼寒合德。黃黑埃昏。流行氣交。上應

鎮星辰星。見而大明。其政肅。其令寂。其穀齡玄。正氣所生成也。故陰凝於上。寒積於下。寒水勝火。則為冰雹。陽光不治。

殺氣迺行。黃黑皆埃。是謂殺氣。自北及西。流行於東及南也。故有餘宜高。不及宜下。有餘宜晚。不及宜早。土之利。氣之化也。民氣

亦從之。閒穀命其太也。以閒氣之大者。言其穀也。初之氣。地氣遷。寒迺去。春氣正。風迺來。生布萬物以榮。民氣條舒。風

溼相薄。雨迺後。民病血溢。筋絡拘強。關節不利。身重。筋痿。二之氣。大火正。物承化。民迺和。其病溫厲。大行

遠近咸若。溼蒸相薄。雨迺時降。應順天常。不愆時候。謂之時雨。新校正云：詳此以少陰居君火之位。故言大火正也。三之氣。天政布。溼氣降。地氣

騰。雨迺時降。寒迺隨之。感於寒溼。則民病身重。膈腫。胃腹滿。四之氣。畏火臨。溼蒸化。地氣騰。天氣否隔。寒

風曉暮。蒸熱相薄。草木凝煙。溼化不流。則白露陰布。以成秋令。萬物得成。民病腠理熱。血暴溢。瘧。心腹滿熱。

臃脹。甚則胛腫。五之氣。慘令已行。寒露下。霜迺早降。草木黃落。寒氣及體。君子周密。民病皮腠。終之氣。寒

大舉。溼大化。霜迺積。陰迺凝。水堅冰。陽光不治。感於寒。則病人關節禁固。腰膝痛。寒溼推於氣交。而為疾

也。必折其鬱氣。而取化源。九月化源。迎而取之。以補益也。益其歲氣。無使邪勝。食歲穀。以全其真。食閒穀。以保其精。故歲

宜以苦燥之。溫之。甚者發之。泄之。不發不泄。則溼氣外溢。肉潰皮拆。而水血交流。必贊其陽火。令禦甚寒。

冬之分其用五。從氣異同。少多其判也。通言歲運之同異也。同寒者以熱化。同溼者以燥化。少宮少商少羽歲同寒。少量氣用之也。從氣異同。少多其判也。通言歲運之同異也。同寒者以熱化。同溼者以燥化。少宮歲又同溼溼過故宜燥寒過故宜熱少角。異者少之同者多之用涼遠涼用寒遠寒用溫遠溫用熱遠熱食宜同法假者反之此其道也。反是者病也。帝曰善。少陰之政奈何。岐伯曰子午之紀也。

少陰 太角。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其氣逆。陽明 壬子 壬午 其運風鼓 其化鳴素啟拆。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其

德鳴靡 啓拆 其變振拉摧拔 其病支滿

太角。初 少徵 太宮 少商 太羽。終

少陰 太徵。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上徵而收氣後。陽明 戊子天符 戊午太一天符 其運炎暑。新校正云詳太徵

少陽司天曰暑少陰司天曰炎暑兼司天之氣而言運也。其化暄曜鬱燠。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作暄暑鬱燠此變暑為曜者以上臨少陰故也。其變炎烈沸騰 其

病上熱血溢

太徵 少宮 太商 少羽。終 少角。初

少陰 太宮 陽明 甲子 甲午 其運陰雨 其化柔潤時雨。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柔潤重

雨二字 疑誤 其變震驚飄驟 其病中滿身重

太宮 少商 太羽。終 太角。初 少徵

少陰 太商 陽明 庚子。符 同天 庚午。符 同天 同正商。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堅成之紀上徵與正商同。其運涼勁。新校正云詳

泉故云 涼動 其化霧露蕭颺 其變肅殺凋零 其病下清

太商 少羽 終 少角 初 太徵 少宮

少陰 太羽 陽明 丙子歲會 丙午 其運寒 其化凝慘凜冽 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作凝慘寒零 其變冰雪霜

電 其病寒下

太羽 終 太角 初 少徵 太宮 少商

凡此少陰司天之政 氣化運行 先天地氣肅 天氣明 寒交暑 熱加燥 新校正云詳此云寒交暑者謂前歲寒交前歲少陽之暑也熱加燥者少陰在上而陽明在下也 雲馳雨府 溼化迺行 時雨迺降 金火合德 上應熒惑太白 見而大其政明其

令切其穀丹白 水火寒熱 持於氣交 而為病始也 熱病生於上 清病生於下 寒熱凌犯而爭於中 民病欬喘 血溢血泄 魀嚏 目赤 眚瘍 寒厥入胃 心痛腰痛 腹大 噤乾 腫上 初之氣 地氣遷燥 將去 新校正云按陽

為少陽少陽者暑暑往而陽明在地太陽初之氣故上文寒交暑是暑去而寒始也此燥字乃是暑字之誤也 寒迺始 蟄復藏 水迺冰 霜復降 風迺至 新校正云按王注六

微旨大論云太陽居木位為寒風切列此風迺至當作風迺列 陽氣鬱 民反周密 關節禁固 腰膝痛 炎暑將起 中外瘡瘍 二之氣 陽氣布

風迺行 春氣以正 萬物應榮 寒氣時至 民迺和 其病淋 目瞑 目赤 氣鬱於上 而熱 三之氣 天政布 大火行

庶類蕃鮮 寒氣時至 民病氣厥 心痛 寒熱更作 欬喘 目赤 四之氣 溽暑至 大雨時行 寒熱互至 民病寒熱 噤乾 黃暉 魀齟 飲發 五之氣 畏火臨 暑反至 陽迺化 萬物迺生 迺長榮 民迺康 其病溫 終之氣 燥令行 餘

火內格腫於上。欬喘甚則血溢。寒氣數舉則霧霧翳。病生皮膚。內舍於脅下。連少腹而作。寒中地將易也。  
氣終則遷。必抑其運氣。資其歲勝。折其鬱發。先取化源。先於年前十二無使暴過而生其病也。食歲穀以  
何可畏也。  
全真氣。食閒穀以辟虛邪。歲宜鹹以奠之。而調其上。甚則以苦發之。以酸收之。而安其下。甚則以苦泄之。  
適氣同異。而多少之。同天氣者。以寒清化。同地氣者。以溫熱化。太角太徵歲同天氣宜以寒清治之。太宮  
也。用熱遠熱。用涼遠涼。用溫遠溫。用寒遠寒。食宜同法。有假則反。此其道也。反是者。病作矣。帝曰善。厥陰  
之政。柰何。岐伯曰。巳亥之紀也。

厥陰 少角 少陽 清熱勝復同 同正角 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委和之紀上角與正角同 丁巳天符 丁亥天符 其

運風清熱

少角 初 太徵 少宮 太商 少羽 終

厥陰 少徵 少陽 寒雨勝復同 癸巳 同歲會 癸亥 同歲會 其運熱寒雨

少徵 太宮 少商 太羽 終 太角 初

厥陰 少宮 少陽 風清勝復同 同正角 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卑監之紀上角與正角同 己巳 己亥 其運雨風清

少宮 太商 少羽 終 少角 初 太徵

厥陰 少商 少陽 熱寒勝復同 同正角 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從革之紀上角與正角同 乙巳 乙亥 其運涼熱寒



少商。太羽。終。太角。初。少徵。太宮。

厥陰。少羽。少陽。雨風勝復同。辛巳。辛亥。其運寒雨風。

少羽。終。少角。初。太徵。少宮。太商。

凡此厥陰司天之政。氣化運行後天。諸同正歲。氣化運行同天。太過歲運化氣行先天時不及歲化生成後天時同正歲化生成與天二十四氣運

速同無先後也。新校正云詳此注云同正歲與二十四氣同疑非恐是與大寒日交同氣候同。天氣擾。地氣正。風生高遠。炎熱從之。雲趨雨府。溼化迺

行。風火同德。上應歲星。熒惑。其政撓。其令速。其穀蒼丹。閒穀言太者。其耗文角。品羽。風燥火熱。勝復更作。

蟄蟲來見。流水不冰。熱病行於下。風病行於上。風燥勝復形於中。初之氣。寒始肅。殺氣方至。民病寒於右

之下。二之氣。寒不去。華雪水冰。殺氣施化。霜迺降。名草上焦。寒雨數至。陽復化。民病熱於中。三之氣。天政

布。風迺時舉。民病泣出。耳鳴掉眩。四之氣。溽暑溼熱相薄。爭於左之上。民病黃痺而為附腫。五之氣。燥溼

更勝。沈陰迺布。寒氣及體。風雨迺行。終之氣。畏火司令。陽迺大化。蟄蟲出見。流水不冰。地氣大發。草迺生。

人迺舒。其病溫厲。必折其鬱氣。資其化源。化源四月也。贊其運氣。無使邪勝。歲宜以辛調上。以鹹調下。畏

火之氣。無妄犯之。新校正云詳此運何以不言適氣同異少多之制者蓋厥陰之政與少陽之政同。六氣分政惟厥陰與少陽之政上下無剋罰之異。治化惟一故不再言同風熱者多寒化異

風熱者少。用溫遠溫。用熱遠熱。用涼遠涼。用寒遠寒。食宜同法。有假反常。此之道也。反是者病。帝曰善。夫

子言可謂悉矣。然何以明其應乎。岐伯曰。昭乎哉。問也。夫六氣者。行有次。止有位。故常以正月朔日。平旦

視之觀其位而知其所在矣。陰之所在天應以雲陽之所在天應以清淨自然分布象見不差。運有餘其至先運不及其至後先後皆寅。也先則丑後此天之道氣之常也。天道昭然當期必應。運非有餘非不足是謂正歲其至當其時也。謂當時。後則卯初。此天之道氣之常也。見無差失是氣之常。運非有餘非不足是謂正歲其至當其時也。謂當時。寅之正也。帝曰勝復之氣其常在也。災眚時至候也。柰何岐伯曰非氣化者是謂災也。十二變。帝曰天地之數終始柰何。岐伯曰悉乎哉問也是明道也。數之始起於上而終於下。歲半之前天氣主之歲半之後地氣主之。歲半謂立秋之日也。新校正云詳初氣交司在前歲大。上下交互氣交主之。歲紀畢矣。交互互體。體之中有。故曰位明氣月可知乎。所謂氣也。大凡一氣主六十日而有奇以立位數之位同一氣則月之。二互體也。故曰位明氣月可知乎。所謂氣也。大凡一氣主六十日而有奇以立位數之位同一氣則月之。交言橫運者以上下互皆以節。帝曰余司其事則而行之不合其數何也。岐伯曰氣用有多少化洽有盛衰準之候之災眚變復可期矣。帝曰余司其事則而行之不合其數何也。岐伯曰氣用有多少化洽有盛衰。衰盛多少同其化也。帝曰願聞同化何如。岐伯曰風溫春化同熱曠昏火夏化同勝與復同燥清煙露秋化同雲雨昏暝埃長夏化同寒氣霜雪冰冬化同此天地五運六氣之化更用盛衰之常也。帝曰五運行同天化者命曰天符。余知之矣。願聞同地化者何謂也。岐伯曰太過而同天化者三不及而同天化者亦三。太過而同地化者三不及而同地化者亦三。此凡二十四歲也。六十年中同天地之化者凡二十四歲餘悉隨已多少。帝曰願聞其所謂也。岐伯曰甲辰甲戌太宮下加太陰壬寅壬申太角下加厥陰庚子庚午太商下加陽明如是者三。癸巳癸亥少徵下加少陽辛丑辛未少羽下加太陽癸卯癸酉少徵下加少陰如是者三。戊子戊午太徵上臨少陰戊寅戊申太徵上臨少陽丙辰丙戌太羽上臨太陽如是者三。丁巳丁亥少角上臨厥陰

乙卯乙酉少商上臨陽明己丑己未少宮上臨太陰如是者三除此二十四歲則不加不臨也帝曰加者何謂岐伯曰太過而加同天符不及而加同歲會也帝曰臨者何謂岐伯曰太過不及皆曰天符而變行有多少病形有微甚生死有早晏耳帝曰夫子言用寒遠寒用熱遠熱余未知其然也願聞何謂遠岐伯曰熱無犯熱寒無犯寒從者和逆者病不可不敬畏而遠之所謂時與六位也四時氣王之月藥及食衣蓋四時同犯則以水濟水以火助火病必生也帝曰溫涼何如溫涼減於寒熱可輕犯之乎岐伯曰司氣以熱用熱無犯司氣以寒用寒無犯司氣以涼用涼無犯司氣以溫用溫無犯開氣同其主無犯異其主則小犯之是謂四畏必謹察之帝曰善其犯者何如須犯者岐伯曰天氣反時則可依時反蓋為病則可依時及勝其主則可犯夏熱甚則可以熱犯熱以寒氣不甚則不可犯之以平為期而不可過氣平則止過則病生過而病生與犯同也是謂邪氣反勝者氣動有勝是謂邪客勝於主不可不察也六步應涼反溫是謂六步之邪勝也差冬反溫差夏反冷差秋反熱差春反涼是謂四時之邪勝也勝則反其氣以平之故曰無失天信無逆氣宜無翼其勝無贊其復是謂至治天信謂至時必定翼贊皆佐之帝曰善五運氣行主歲之紀其有常數乎岐伯曰臣請次之

甲子 甲午歲

上少陰火 中太宮土運 下陽明金 熱化二新校正云詳對化從標成數正化從本生數甲子雨化之年熱化七燥化九甲午之年熱化二燥化四

五新校正云按本論正文云太過不及其數何始太過者其數成不及燥化四所謂正化日也正氣其化者其數生土常以生也甲午太宮土運太過故言雨化五五土數也燥化四所謂正化日也化也其化上鹹寒中苦熱下酸熱所謂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下苦熱又按至真要大論云熱淫所勝平以鹹寒燥淫于內治以苦溫此云下酸熱疑誤也

乙丑 乙未歲

上太陰土 中少商金運 下太陽水 熱化寒化勝復同 所謂邪氣化日也 災七宮新校正云詳七宮西室兌位天

住司也災之方 溼化五新校正云詳太陰正司於未對司於丑其化皆五以生數也 清化四新校正云按

以運之當方言 不及者其數生乙午少商金運 寒化六新校正云詳乙丑寒 所謂正化日也 其化上苦熱中酸和下甘

不及故言清化四 熱所謂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上酸平下甘溫又按至真要

丙寅 丙申歲新校正云詳丙申之歲申金生水 化之令轉盛司天相火為病減半

上少陽相火 中太羽水運 下厥陰木 火化二新校正云詳丙寅火 寒化六 風化三新校正云詳丙

風化 所謂正化日也 其化上鹹寒中鹹溫下辛溫 所謂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下辛涼又按至

淫于內治以辛涼 丁卯會歲 丁酉歲新校正云詳丁酉年正月壬寅為干德符便為平氣勝復不至運同正角

上陽明金 中少角木運 下少陰火 清化熱化勝復同 所謂邪氣化日也 災三宮新校正云詳三

衝燥化九 新校正云詳丁卯燥 風化三 熱化七新校正云詳丁卯熱 所謂正化日也 其化上苦小溫中

辛和下鹹寒 所謂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至真要大論云燥淫所勝平以苦

戊辰 戊戌歲



上太陽水

中太徵火運

新校正云詳此上見太陽火化減半

下太陰土

寒化六

新校正云詳戊辰寒化一

熱化七 溼化五 所

謂正化日也

其化上苦溫中甘和下甘溫所謂藥食宜也

新校正云按至真要大論云寒溼所勝平以下鹹辛熱溼淫于內治以苦熱又玄珠云上甘溫

平下鹹

己巳 己亥歲

上厥陰木

中少宮土運

新校正云詳至九月甲戌月已得甲戌方還正宮

下少陽相火

風化清化勝復同所謂邪氣化日也

災五宮

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其書四維又接天元玉冊云中室天禽司非維宮同正宮寄位二宮坤位

風化三新校正云詳己巳風化八 己亥風化三 溼化五 火化

七新校正云詳己巳熱化七 己亥熱化二

所謂正化日也

其化上辛涼中甘和下鹹寒所謂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至真要大論云風溼所

勝平以辛涼火淫于內治以鹹冷

庚午符

同天 庚子符

同天 上少陰火 中太商金運新校正云詳庚午年金令減半以上見少陰君火年午亦為火故也庚子年是水金氣相得與庚午年又異 下陽明金 熱化七新

正云詳庚午年熱化二燥化

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下苦熱又按至真要大論云燥淫于內治以苦熱

四庚子年熱化七燥化九 清化九 燥化九 所謂正化日也 其化上鹹寒中辛溫下酸溫 所謂藥食宜

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下苦熱又按至真要大論云燥淫于內治以苦熱

辛未同歲 辛丑同歲

上太陰土 中少羽水運新校正云詳此至七月丙申月水還正羽 下太陽水 雨化風化勝復同 所謂邪氣化日也 災一

上太陰土 中少羽水運新校正云詳此至七月丙申月水還正羽 下太陽水 雨化風化勝復同 所謂邪氣化日也 災一

宮新校正云詳一宮雨化五寒化一新校正云詳此以運與在泉俱水故只言寒化一辛丑寒化六所謂  
北室坎位天玄司正化日也其化上苦熱中苦和下苦熱所謂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上酸和下甘溫又按至真  
要大論云溼淫所勝平以苦熱寒淫于內治以

甘熱

壬申符同天壬寅歲同天

上少陽相火 中太角木運 下厥陰木 火化二新校正云詳壬申熱化七壬寅熱化二風化八新校正云詳此以運與

八風化八乃太角之運化也若厥陰在泉之化則壬申風化三壬寅風化八所謂正化日也 其化上鹹寒中酸和下辛涼所謂藥食宜也

癸酉同歲會癸卯同歲會

上陽明金 中少徵火運新校正云詳此五月下少陰火 寒化雨化勝復同所謂邪氣化日也 災九

宮新校正云詳九宮離位南室天英司也燥化九新校正云詳癸酉燥化九熱化二新校正云詳此以運與在泉俱火故只言熱

之化癸酉熱化二所謂正化日也 其化上苦小溫中鹹溫下鹹寒所謂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上苦熱

甲戌歲會同天符甲辰歲會同天符

上太陽水 中太宮土運 下太陰土 寒化六新校正云詳甲戌寒化六溼化五新校正云詳此以運與在

正化日也 其化上苦熱中苦溫下苦溫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上甘溫下酸平又按至真要  
大論云寒淫所勝平以辛熱溼淫于內治以苦熱

乙亥 乙巳歲

上厥陰木 中少商金運 新校正云詳乙亥年三月得庚辰月早見千德符即氣還正商火未得王而先

佐於勝也即於二月中氣君火時化日火來行勝不 下少陽相火 熱化寒化勝復同邪氣化日也 災

待水復遇三月庚辰月乙見庚而氣自全金還正商 七宮 風化八 新校正云詳乙亥風 清化四 火化二 新校正云詳乙亥熱 正化度也 日也 其化上辛涼中

酸和下鹹寒藥食宜也

丙子歲 丙午歲

上少陰火 中太羽水運 下陽明金 熱化二 新校正云詳丙子歲熱化七金之災得其牛以運水太

司天運雖水一水不能 寒化六 清化四 新校正云詳丙子燥 正化度也 其化上鹹寒中鹹熱下酸溫藥

食宜也 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下苦熱又按至

丁丑 丁未歲

上太陰土 新校正云詳此木運 中少角木運 新校正云詳丁年正月 下太陽水 清化熱化勝復同邪氣

化度也 災三宮 雨化五 風化三 寒化一 新校正云詳丁丑寒 正化度也 其化上苦溫中辛溫下甘

熱藥食宜也 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上酸平下甘溫又按至真要

戊寅 戊申歲 天符為金佐於肺受火刑其氣稍實民病得半

上少陽相火 中太徵火運 下厥陰木 火化七 新校正云詳天符司天與運合故只言火化七火化

二戊申風化三新校正云詳戊寅風正化度也。其化上鹹寒中甘和下辛涼藥食宜也。

己卯新校正云詳己卯金與運己酉歲

上陽明金 中少宮土運新校正云詳復罷土氣未正後九月甲戌月土還正宮己酉之年木勝火微下少陰火 風化清化勝復同邪氣化

度也 災五宮 清化九新校正云詳己卯燥雨化五熱化七新校正云詳己卯熱正化度也 其化上

苦小溫中甘和下鹹寒藥食宜也

庚辰 庚戌歲

上太陽水 中太商金運 下太陰土 寒化一新校正云詳庚辰寒清化九雨化五正化度也 其化

上苦熱中辛溫下甘熱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上甘溫下酸平又按至真要大論云寒淫所勝平以辛熱溼淫于內治以苦熱

辛巳 辛亥歲

上厥陰木 中少羽水運新校正云詳辛巳年木復土罷至七月丙申月水還正羽下少陽相火 雨化

風化勝復同邪氣化度也 災一宮 風化三新校正云詳辛巳風寒化一火化七新校正云詳辛巳熱

正化度也 其化上辛涼中苦和下鹹寒藥食宜也

壬午 壬子歲

上少陰火 中大角木運 下陽明金 熱化二新校正云詳壬午熱風化八清化四新校正云詳壬午



九。正化度也。其化上鹹寒。中酸涼。下酸溫。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下苦熱。又按至真要大論云。燥淫于內。治以苦熱。

癸未 癸丑歲

上太陰土。中少徵火運。新校正云。詳癸未癸丑。左右二火為間相佐。又五月戊午。干德符。癸見戊而氣全。水未行。勝為正徵。下太陽水。寒化雨化勝復

同。邪氣化度也。災九宮。雨化五。火化二。寒化一。新校正云。詳癸未。寒化六。一化一。癸丑。寒化六。正化度也。其化上苦溫。中鹹

溫。下甘熱。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上酸和。下甘溫。又按至真要大論云。溼淫所勝。平以苦熱。寒淫于內。治以甘熱。

甲申 甲寅歲

上少陽相火。中太宮土運。新校正云。詳甲寅之歲。小異於甲申。以寅木可刑土氣之平也。下厥陰木。火化二。新校正云。詳甲申。火化二。雨

化五。風化八。新校正云。詳甲申。風化八。正化度也。其化上鹹寒。中鹹和。下辛涼。藥食宜也。

乙酉太一 乙卯天符歲符

上陽明金。中少商金運。新校正云。按乙酉為正商。以酉金相佐。故得平氣。乙卯之年。二之氣。君火分中。火來行。勝水未行。復其氣以平。以三月庚辰。乙得庚合。金運正商。其氣乃平。

下少陰火。熱化寒化勝復同。邪氣化度也。災七宮。燥化四。新校正云。詳乙卯。燥化四。乙卯。燥化九。清化四。熱化二。新

正云。詳乙酉。熱化七。乙卯。熱化二。正化度也。其化上苦小溫。中苦和。下鹹寒。藥食宜也。

丙戌天符 丙辰歲符

上太陽水。中太羽水運。下太陰土。寒化六。新校正云。詳此以運與司天俱水運。故只言寒化六。寒化六者。太羽之運化也。若太陽司天之化。則丙戌寒化。

一丙辰寒化六雨化五正化度也。其化上苦熱中鹹溫下甘熱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上甘溫下酸平辛熱溼淫于內治以苦熱。

丁亥符天符丁巳歲符天符

上厥陰木。中少角木運。新校正云詳丁年正月壬寅丁下少陽相火。清化熱化勝復同邪氣化度也。

災三宮。風化三。新校正云詳此運與司天俱木故只言風化三。風化三者少火化七。新校正云詳丁角之運化也若厥陰司天之化則丁亥風化三。丁巳風化八。火化七。亥熱化二。丁巳

七熱化正化度也。其化上辛涼中辛和下鹹寒藥食宜也。

戊子符天符戊午歲太一天符

上少陰火。中太徵火運。下陽明金。熱化七。新校正云詳此運與司天俱火故只言熱化七。熱化七者太徵之運化也若少陰司天之化則戊子熱化七。戊

午熱化二清化九。新校正云詳戊子清化四。正化度也。其化上鹹寒中甘寒下酸溫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

真要大論云燥淫于內治以苦溫。

己丑天符己未歲太一天符

上太陰土。中少宮土運。新校正云詳是歲木得初氣而來勝脾乃病久土至下太陽水。風化清化勝

復同邪氣化度也。災五宮。雨化五。新校正云詳此運與司天俱土故只言雨化五。塞化一。新校正云詳己丑寒化一。正化度也。

其化上苦熱中甘和下甘熱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上酸平又按至真要大論云溼淫所勝平以苦熱。

庚寅 庚申歲

上少陽相火。中太商金運。新校正云詳庚寅歲為正商得平氣以上見少陽相火。下厥陰木。火化七。下剋於金運不能太過庚申之歲申金佐之乃為太商。

新校正云詳庚寅歲熱。清化九。風化三。新校正云詳庚寅風。正化度也。其化上鹹寒中辛溫下辛涼藥食化二庚申熱化七。

宜也。

辛卯 辛酉歲

上陽明金。中少羽水運。新校正云詳此歲七。下少陰火。雨化風化勝復同邪氣化度也。災一宮。

清化九。新校正云詳辛卯燥。寒化一。熱化七。新校正云詳辛卯熱。正化度也。其化上苦小溫中苦和下

鹹寒藥食宜也。

壬辰 壬戌歲

上太陽水。中太角水運。下太陰土。寒化六。新校正云詳壬辰寒。風化八。雨化五。正化度也。其化

上苦溫中酸和下甘溫藥食宜也。新校正云按玄珠云上甘溫下酸平。又按至真要大論云寒淫所勝平以辛熱溼淫于內治以苦熱。

癸巳同歲 癸亥同歲

上厥陰木。中少徵火運。新校正云詳癸巳正徵火氣平。一謂巳為火亦名歲會。二謂水未得化。三謂五

戊午火運平。下少陽相火。寒化雨化勝復同邪氣化度也。災九宮。風化八。新校正云詳癸巳風。火

微其氣始平。

化二。新校正云詳此運與在泉俱火。故只言火化二。火化二者少微。正化度也。其化上辛涼中鹹和下。火運之化也。若少陽在泉之化則癸巳熱化七。癸亥熱化二。鹹寒藥食宜也。凡此定期之紀勝復正化皆有常數不可不察。故知其要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流散無窮。窮之謂也。帝曰善。五運之氣亦復歲乎。復報也。先有勝制則後必復也。岐伯曰鬱極酒發待時而作也。待謂五及差分辰巳大熱發於申未大涼發於戌亥大寒發於丑寅上件所勝臨之亦待閒氣而發故曰待時也。新校正云詳注及字疑作氣。帝曰請問其所謂也。岐伯曰五常之氣太過不及其發異也。歲太過其發早。帝曰願卒聞之。岐伯曰太過者暴不及者徐。暴者為病甚徐者為病持。持謂相執持也。帝曰太過不及其數何如。岐伯曰太過者其數成不及者其數生。土常以生也。數謂五常化行火數二木數三金數四土數五成數謂水數六火數七木數八金數九土數五也。故曰土常以生也。數生者各取其生數多少以占故政令德化勝復之休作曰及尺寸分毫並以準之。此蓋都明諸用者也。帝曰其發也何如。岐伯曰土鬱之發巖谷震驚雷殷氣交埃昏黃黑化為白氣飄驟高深。鬱謂鬱抑天氣亦有濕也。分終則衰故雖鬱者怒發也。土化不行炎亢無雨木盛過極故變怒發焉。土性靜定至動也。雷雨大作而木土相持之氣乃休解也。易曰雷雨作解此之謂也。土雖獨怒木尙制之故但震驚於氣交之中而聲尙不能高遠也。故曰雷殷氣交氣交謂土之上靈山之高也。詩云殷其雷也所謂雷兩生於山中者土既鬱抑天木制之平川土薄氣常乾燥故不能先發也。山原土厚溼化豐深土厚氣深故先怒發也。擊石飛空洪水洒從川流漫衍田牧土駒。疾氣驟雨岸落山化大水橫流石迸勢急高山望谷擊石先飛大水去已石土危然若羣駒散。化氣酒敷善為時雨始生始長始化始成。極則泰風極則伸。處拂之時化牧於田野凡言土者沙石同也。化氣酒敷善為時雨始生始長始化始成。極則泰風極則伸。處拂之時化氣因之乃能敷布於庶類以時而雨滋澤草木而成也。善調應時也。化氣既少長氣已過故萬物始生始長始化始成。言是四始者明萬物化成之晚也。故民病心腹脹腸鳴而為數後甚則心痛脅脹嘔吐霍亂飲發注下附腫身重。脾熱雲奔雨府霞擁朝陽山澤埃昏其酒發也。以其四

氣兩府太陰之所在也埃白氣似雲而薄也埃固有微甚微者如妙穀之騰甚者雲橫天山浮游生滅佛

之先兆天際雲橫山猶冠帶巖谷薄游以午前候望也金鬱之發天潔地明風清氣切大涼迺舉草樹

浮煙燥氣以行霜霧數起殺氣來至草木蒼乾金迺有聲大涼次寒也舉用事也浮煙燥氣也殺氣霜霧

之來色黃赤黑雜而至也物不勝殺故草木蒼乾蒼薄青色也故民病欬逆心脅滿引少腹善暴痛不可反側噎乾面塵色惡金勝而山

澤焦枯土凝霜鹵怫迺發也其氣五夏火炎亢時雨既愆故山澤焦枯土上凝白鹹鹵夜零白露林莽聲

悽怫之兆也夜濡白露曉聽風悽水鬱之發陽氣迺辟陰氣暴舉大寒迺至川澤嚴凝寒霧結為霜雪音

粉寒絮白氣也其狀如霧而不流行墜地如霜雪得日晞也甚則黃黑昏翳流行氣交迺為霜殺水迺見祥黃黑亦濁惡氣水氣也故

民病寒客心痛腰臑痛大關節不利屈伸不便善厥逆宿堅腹滿陰勝陽光不治空積沈陰白埃昏瞑而

迺發也其氣二火前後陰精與水皆上承火故其發也在君太虛深玄氣猶麻散微見而隱色黑微黃怫

之先兆也深玄言高遠而黯黑也氣似散麻薄微可見之木鬱之發太虛埃昏雲物以擾大風迺至屋發

折木木有變屋發謂發鳴折木謂大樹摧拔搖落故民病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脅鬲咽不通食飲不

下甚則耳鳴眩轉目不識人善暴僵仆卒倒而無所知也太虛蒼埃天山一色或氣濁色黃黑鬱若橫雲

不起雨而迺發也其氣無常氣如塵如雲或黃黑鬱然猶在太長川草偃柔葉呈陰松吟高山虎嘯巖岫

佛之先兆也草偃謂無風而自低柔葉謂白楊葉也無風而葉皆背見是謂呈陰如是皆通微甚者發

火鬱之發。太虛腫翳。大明不彰。腫翳謂赤氣也。大明日也。新炎火行。大暑至。山澤燔燎。材木流津。廣廈

騰煙。土浮霜鹵。止水洒滅。蔓草焦黃。風行惑言。溼化迺後。太陰太陽在上。寒溼流於太虛。心火應天。鬱抑

山澤燔燎。井水減少。妄作訛言。雨已愆期也。溼化。而莫能彰顯。寒溼盛已。火迺與行。陽氣火光。故

迺後。謂陽亢主時。氣不爭長。故先旱而後雨也。故民病少氣。瘡瘍癰腫。脅腹胸背。面首四支。臏憤臄脹。

瘍痲。嘔逆。癰瘰。骨痛。節迺有動。注下。溫瘧。腹中暴痛。血溢流注。精液迺少。目赤心熱。甚則瞽。悶懷。善暴

死。火鬱而怒。為土水相持。客主皆然。悉無深犯。則無咎也。但熱已勝寒。則為權刻終大溫。汗濡玄府。其迺

發也。其氣四。刻終謂晝夜水刻終盡之時也。大溫次熱也。玄府汗空也。汗濡玄府。謂早行而身蒸熱也。刻

四氣者何。蓋火有二位。為水發之所。又動復則靜。陽極反陰。溼令迺化迺成。火怒燔金。陽極過亢。長火求

繼為時。雨氣迺和平。故萬物由是迺華發水凝。山川冰雪。燄陽午澤。佛之先兆也。謂君火王時。有寒至也。

有佛之應。而後報也。皆觀其極。而迺發也。木發無時。水隨火也。物應為先兆。發必後至。故先有應而後發也。

發而飄驟。木發而毀折。金發而清明。火發而曠昧。何氣使然。岐伯曰。氣有多少。發有微甚。微者當其氣甚

者。兼其下。徵其下氣。而見可知也。六氣之下。各有承氣也。則如火位之下。水氣承之。水位之下。土氣承之。

下。陰清承之。各徵其下。則象可見。帝曰。善。五氣之發。不當位者何也。言不當其岐伯曰。命其差。謂差四時

也。新校正云。按至真要大論云。勝復之作。動不當位。故後時而至。其故何也。岐伯曰。夫氣之生化。與其

差其分故大要曰彼春之暖為夏之暑彼秋之忿為冬之怒謹按四維斥候皆歸其終可見其始可知帝曰知彼論勝復之不當位此論五氣之發不當位所論勝復五發之事則異而命其差之義則同也

差有數乎數也岐伯曰後皆三十度而有奇也後謂四時之後也差三十日餘八十七刻半氣猶未去而甚盛也度日也四時之後令當爾新校正云詳注云八

十七刻半當作四十三帝曰氣至而先後者何謂未應至而至太早應至而後反岐伯曰運太過則其至

刻又四十分刻之三十帝曰氣至而先後者何也岐伯曰非太過非不及則至當時非是者皆也

先運不及則其至後此候之常也帝曰當時而至者何也岐伯曰非太過非不及則至當時非是者皆也

當時謂應日刻之期也非應先後至而有先後至者皆為災實災也帝曰善氣有非時而化者何也岐伯曰太過者當其時不及者歸其已

勝也冬兩春涼秋熱冬寒帝曰四時之氣至有早晏高下左右其候何如岐伯曰行有逆順至有遲速故

太過者化先天不及者化後天氣有餘故化先帝曰願聞其行何謂也岐伯曰春氣西行夏氣北行秋氣

東行冬氣南行觀萬物生長收藏如斯言故春氣始於下秋氣始於上夏氣始於中冬氣始於標春氣始於左秋氣始

於右冬氣始於後夏氣始於前此四時正化之常察物以明之可知也故至高之地冬氣常在至下之地春氣常在

高山之巔盛夏冰雪汚下川澤嚴冬草生長在之巖足明矣新校必謹察之帝曰善天地陰陽視而可

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地有高下氣有溫涼高者氣寒下者氣暑見何必思諸冥味

演法推求智極心勞而無所得邪黃帝問曰五運六氣之應見六化之正六變之紀何如岐伯對曰夫六氣正紀有化有

變有勝有復有用有病不同其候帝欲何乎帝曰願盡聞之岐伯曰請遂言之遂盡夫氣之所至也厥陰

所至為和平初之氣木之化少陰所至為暄二之氣君火也太陰所至為埃溽四之氣土之化少陽所至為炎暑三之氣相火也陽明所

至為清勁五之氣金之化太陽所至為寒霧終之氣水之化時化之常也四時氣正厥陰所至為風府為鑿啓鑿裂也

少陰所至爲火府爲舒榮。太陰所至爲雨府爲員盈。物承土化質員盈滿又雨界少陽所至爲熱府爲行  
出藏熱者陽明所至爲司殺府爲庚蒼。庚更也。更也。更也。太陽所至爲寒府爲歸藏。物寒故歸藏也。司化之常也。厥陰所  
至爲生爲風搖木也。少陰所至爲榮爲形見。火之化也。太陰所至爲化爲雲雨。土之化也。少陽所至爲長爲蕃鮮。火  
也。陽明所至爲收爲霧露。金之化也。太陽所至爲藏爲周密。水之化也。氣化之常也。厥陰所至爲風生終爲肅。以風化  
則風生也。肅靜也。新校正云。按六微旨大論云。少陰所至爲熱生中爲寒。熱化以生則熱生也。陰精承  
風位之下。金氣承之。故厥陰爲風生而終爲肅也。按六微旨大論云。少陰所至爲熱生中爲寒。熱化以生則熱生也。陰精承  
按六微旨大論云。少陰之上熱氣治之中見太陽。故爲熱。太陰所至爲溼生終爲注雨也。溼化以生則溼生  
生而中爲寒也。又云君位之下陰精承之亦爲寒之義也。太陰所至爲溼生終爲注雨也。溼化以生則溼生  
爲注雨。新校正云。按六微旨大論云。土位之下風氣承之。王注云。疾少陽所至爲火生終爲蒸澄。火化  
風之後雨乃零溼爲風吹化而爲雨。故太陰爲溼生而終爲注雨也。矣。少陽所至爲火生終爲蒸澄。火化  
則火生也。陽在上。故終爲蒸澄。新校正云。按六微旨大論云。陽明所至爲燥生終爲涼。燥化以生則燥生  
云相火之下水氣承之。故少陽爲火生而終爲蒸澄也。矣。陽明所至爲燥生終爲涼。燥化以生則燥生  
涼。新校正云。詳此六氣俱先言本化次言所反之氣而獨陽明之化言燥生終爲涼。未見所反之氣再  
尋上下文義當云陽明所至爲涼生終爲燥。方與諸氣之義同。實蓋以金位之下火氣承之。故陽明爲清  
生而終。太陽所至爲寒生中爲溫。天論云。以生則寒生也。陽在內。故中爲溫。新校正云。按五運行  
爲燥也。風生毛形熱生翮形溼生儻形火生羽形燥生介形寒生鱗形六化。厥陰所至爲毛化。形之有少陰  
常也。皆爲主歲及閉氣所在而各化生常無替也。非德化則無能化生也。厥陰所至爲毛化。毛者少陰  
所至爲羽化。有羽異飛也。太陰所至爲儻化。無毛羽儻也。少陽所至爲羽化。薄明羽翼蜂蟬之羽也。陽明所至爲介  
化。有甲類。太陽所至爲鱗化。鱗也。德化之常也。厥陰所至爲生化。溫化也。少陰所至爲榮化。暄化也。太陰所至爲  
濡化。溼化也。少陽所至爲茂化。熱化也。陽明所至爲堅化。涼化也。太陽所至爲藏化。寒化也。布政之常也。厥陰所至



為飄怒太涼。飄怒木也。大涼。下承之金氣也。少陰所至為大暄寒。太暄君火也。寒。下承之陰精也。太陰所至為雷霆驟注烈風。雷霆驟注。土也。烈風。下承之木氣也。

少陽所至為飄風燔燎霜凝。飄風。旋轉風也。霜。下承之水氣也。陽明所至為散落溫。散落。金也。溫。下承之火氣也。太陽所至為

寒雪冰雹白埃。霜雪冰雹。水也。白埃。下承之土氣也。氣變之常也。變。謂變常平之氣而為甚用也。用甚不。已。則下承之氣兼行。故皆非本氣也。厥陰所至為撓動

為迎隨。風之性也。少陰所至為高明燄為暄。燄。赤黃色也。暄。赤黃色也。太陰所至為沈陰為白埃為晦暝。暗蔽不。明也。少陽所至

為光顯為形雲為曠。光顯。電也。流光也。明也。形。赤色也。少陰氣同。陽明所至為煙埃為霜為勁切為悽鳴。殺氣也。太陽所至為剛

固為堅芒為立。寒化也。令行之常也。令行則庶。物無違。厥陰所至為裏急。筋纏縮。故急。少陰所至為瘍胗身熱。火氣生也。太陰

所至為積飲否隔。土凝也。少陽所至為噎嘔為瘡瘍。火氣生也。陽明所至為浮虛。浮虛。薄腫。按之復起也。太陽所至為屈伸

不利病之常也。厥陰所至為支痛。支柱妨也。少陰所至為驚惑惡寒戰慄譫妄。譫。亂言也。今詳。慄字當作慄字。太陰所至為穢

滿少陽所至為驚躁瞽昧暴病。陽明所至為軌尻陰股膝膕臑足病。太陽所至為腰痛病之常也。厥陰

所至為癭戾少陰所至為悲妄衄鱗。鱗。汚血。亦脂也。太陰所至為中滿霍亂吐下。少陽所至為喉痹耳鳴嘔涌。涌。謂

溢食不。下也。陽明所至為癢揭。身皮。癢象。太陽所至為寢汗痙。寢汗。謂睡中汗發於胸喉頸。按之閉也。俗誤呼為盜汗。病之常也。厥陰所至為脅

痛嘔泄。泄。謂利也。少陰所至為語笑。太陰所至為重胛腫。胛。謂肉泥。按之不起也。少陽所至為暴注。癰瘰暴死。陽明所至

為軌噎。太陽所至為流泄禁止病之常也。凡此十二變者。報德以德。報化以化。報政以政。報令以令。氣高

則高。氣下則下。氣後則後。氣前則前。氣中則中。氣外則外。位之當也。氣。報德報化。謂天地氣也。高。下前後。中外。謂生病所也。手之陰。陽其氣高。

足之陰陽其氣下足太陽氣在身後足陽明氣在身前足太陰少陰厥陰氣在身中足少陽氣在身側各隨所在言之氣變生病象也故風勝則動動不寧也詳風勝則動至溼勝則瀟瀟泄五句與陰陽應象大論文重而兩注不同熱勝則腫熱勝氣則爲丹燥勝血則爲癰燥勝則乾乾於外則皮膚枯潤乾於內則肉乾而寒勝則浮浮謂浮起按溼勝則濡泄甚則水閉附腫而不起也水閉則逸於皮中也隨氣所在皮著於骨寒勝則浮之處見也溼勝則濡泄甚則水閉附腫而不起也水閉則逸於皮中也隨氣所在以言其變耳帝曰願聞其用也岐伯曰夫六氣之用各歸不勝而爲化用謂施其化氣故太陰雨化施於太陽太陽寒化施於少陰新校正云詳此當云少陰少陽少陰熱化施於陽明陽明燥化施於厥陰厥陰風化施於太陰各命其所在以徵之也帝曰自得其位何如岐伯曰自得其位常化也帝曰願聞所在也岐伯曰命其位而方月可知也隨氣所在以定其方六分占之則日及地分无差矣帝曰六位之氣盈虛何如岐伯曰太少異也太者之至徐而常少者暴而亡力強而作不能久長故暴而无也亡無也帝曰天地之氣盈虛何如岐伯曰天氣不足地氣隨之地氣不足天氣從之運居其中而常先也運謂木火土金水各主歲者也地氣勝則歲運上升惡所不勝歸所同和隨運歸從而生其病也非其位則變生故上勝則天氣降而下下勝則地氣遷而上勝謂多也上多則自降下多則自變生則病作故上勝則天氣降而下下勝則地氣遷而上運多少相移氣之謂也新校正云按六微旨大論云升已而降降者謂天降已而升升者謂地天氣下降氣流于多少而差其分多則遷地地氣上升氣騰于天故高下相召升降相因而變作矣此亦升降之義也矣多少而差其分多則遷則遷降少多少之應微者小差甚者大差甚則位易氣交易則大變生而病作矣大要曰甚紀五分微紀七分其差可見此之謂也以其五分七分之所以知天地陰陽過差矣帝曰善論言熱無犯熱寒無犯寒余欲不遠寒不遠熱柰何岐伯曰悉乎哉問也發表不遠熱攻裏不遠寒汗泄故用熱不遠熱下利故用寒不遠寒皆以其不住於中也如是則夏可用熱冬可用寒不發不泄而

無畏忌是謂妄遠法所禁也皆謂不獲已而用之也秋冬帝曰不發不攻而犯寒犯熱何如岐伯曰寒熱亦同新校正云按至真要大論云發不遠熱无犯溫涼帝曰無者生之有者甚之無病者

內賊其病益甚以水濟水以火濟火適足以帝曰願聞無病者何如岐伯曰無者生之有者甚之無病者

能生病况有病者而求輕減不亦難乎帝曰生者何如岐伯曰不遠熱則熱至不遠寒則寒至寒至則堅否腹滿痛急下利

之病生矣食已不飢吐利腥穢亦寒之疾也熱至則身熱吐下霍亂癰疽瘡瘍脊鬱注下瞶瘵腫脹嘔衄衄頭痛骨節變

肉痛血溢血泄淋瀝之病生矣暴瘖冒昧目不識人燥擾狂越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時必順之犯者治

以勝也春宜涼夏宜寒秋宜溫冬宜熱此時之宜不可不順然犯熱治以寒犯寒治以熱犯春宜用涼犯秋宜用溫是以勝也犯熱治以鹹涼犯寒治以甘熱犯涼治以苦溫犯溫治以辛涼亦勝之道也

黃帝問曰婦人重身毒之何如岐伯曰有故無殞亦無殞也故謂有大堅癥瘕痛甚不堪則治以破積愈

也雖服毒不死也上無殞言毋必全亦无殞言子亦不死也帝曰願聞其故何謂也岐伯曰大積大聚其可犯也衰其大半而止過者

死衰其大半不足以害生故衰大半則止其藥若過禁待盡毒氣內餘无病可攻以當毒藥毒攻不帝曰

善鬱之甚者治之奈何天地五行應運有岐伯曰木鬱達之火鬱發之土鬱奪之金鬱泄之水鬱折之然

調其氣達謂吐之令其條達也發謂汗之令其疏散也奪謂下之令无擁礙也泄謂滲泄之解表過者折

之以其畏也所謂寫之過太過也太過者以其味寫之長寫故謂寫為畏也帝曰假者何如岐伯曰有假其

氣則無禁也正氣不足臨氣勝之假寒熱溫涼以資四正之氣所謂主氣不足客氣勝也客氣謂六氣更

五藏應四時正帝曰至哉聖人之法天地大化運行之節臨御之紀陰陽之政寒暑之令非夫子孰能通

王春夏秋冬也

之請藏之靈蘭之室。署曰六元正紀。非齋戒不敢示。慎傳也。新校正云詳此與氣交變大論末文同。

【六元正紀大論】憤音會蒙音蒙懣音奴董音胡革音臣鄩音切。瘡音切。

刺法論篇第七十二 亡

本病論篇第七十三 亡 第七二篇謂此二篇也。而今世有素問亡篇及昭明隱旨論以謂此三篇仍託名王冰為注辭理鄙陋无足取者舊本此篇名在六元正紀篇後列之。

卷二十二

至真要大論篇第七十四

黃帝問曰。五氣交合。盈虛更作。余知之矣。六氣分治。司天地者。其至何如。五行主歲歲有少多故曰盈虛。更作也。天元紀大論曰其始也。有餘而往。不足隨之。不足而往。有餘從之。則其義也。天分六氣。散生太虛。三岐伯再拜對曰。明乎哉。問也。之氣司天。終之氣監地。天地生化。是為大紀。故言司天地者。餘四可知矣。岐伯曰。再拜對曰。明乎哉。問也。天地之大紀。人神之通應也。天地變化。人神運為中外。雖殊。然其通應則一也。帝曰。願聞上合昭昭。下合冥冥。柰何。岐伯曰。此道之所主。工之所疑也。不知其要。流散無窮。帝曰。願聞其道也。岐伯曰。厥陰司天。其化以風。飛揚鼓垢。和氣發生。萬物榮枯。皆因而化。變成敗也。少陰司天。其化以熱。炎蒸鬱燠。故太陰司天。其化以溼。雲雨潤澤。津液生成。少陽司天。其化以火。炎熾赫烈。陽明司天。其化以燥。乾化以行。物無溼敗。太陽司天。其化以寒。對陽之化也。新校正云詳注云對陽之化。陽字疑誤。以所臨藏位。命其病者也。肝木位東方。心

火位南方。脾土位西方。南方及四維。肺金位西方。腎水位北方。是五藏定位。然六帝曰。地化奈何。岐伯曰。氣御五運。所至氣不相得。則病相得。則和。故先以六氣所臨。後言五藏之病也。

司天同候。間氣皆然。雖位易。而化治皆同。故帝曰。間氣何謂。岐伯曰。司左右者。是謂間氣也。以六氣分。化常地。為上下。吉凶。勝復。客主之事。歲中。晦吝。從而明之。餘四氣。散居左右也。帝曰。何以異之。岐伯曰。主歲者。故陰陽。應象。大論曰。天地者。萬物之上。下左右者。陰陽之道。路此之謂也。

紀歲。間氣者。紀步也。餘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步六十日。帝曰。善。歲主奈何。岐伯曰。厥陰。司天。為風化。已亥之歲。風高。氣遠。在泉。為酸化。寅申之歲。木司地。司氣。為蒼化。木運之氣。丁壬。間氣。為動化。獨主六化。雲飛。物揚。風之化也。

八十七刻半也。新校正云。詳丑未之歲。厥陰。為初之氣。子少陰。司天。為熱化。子午之歲。陽光。燿耀。在泉。午之歲。為二之氣。辰戌之歲。為四之氣。卯酉之歲。為五之氣。少陰。司天。為熱化。子午之歲。陽光。燿耀。在泉。為苦化。卯酉之歲。火司地。不司氣化。君火。以名。相火。以位。謂君火。不主運也。居氣。為灼化。六十日。餘八

居本位。君火。為居。不當。間之也。新校正云。詳少陰。不曰。間氣。而云。居氣者。蓋尊君火。無所不居。不當。間之也。王注云。居本位。為居。不當。間之。則居他位。不為居。而可。間也。寅申之歲。為初之氣。丑未之歲。為二之氣。辰戌之歲。為四之氣。卯酉之歲。為五之氣。少陰。司天。為熱化。子午之歲。陽光。燿耀。在泉。為苦化。卯酉之歲。火司地。不司氣化。君火。以名。相火。以位。謂君火。不主運也。居氣。為灼化。六十日。餘八

化。土運之氣。甲巳。開氣。為柔化。寅申之歲。為二之氣。子午之歲。為四之氣。巳亥之歲。為五之氣。少陽。司天。為火化。寅申之歲。也。炎光。赫烈。在泉。為苦化。巳亥之歲。也。火司。司氣。為丹化。戊癸之歲。也。間氣。為明化。明也。亦謂。覆燒。新校正云。詳少陽。辰戌之歲。為初之氣。卯酉之歲。為五之氣。陽明。司天。為燥化。戊癸之歲。也。清切。高明。在泉。為之歲。為二之氣。寅申之歲。為四之氣。丑未之歲。為五之氣。陽明。司天。為燥化。戊癸之歲。也。清切。高明。在泉。為

辛化。子午之歲。也。金司。司氣。為素化。金運之歲。也。間氣。為清化。風生。高勁。草木。清洽。清之化也。新校正云。之氣。寅申之歲。為四之氣。太陰。司天。為寒化。辰戌之歲。也。嚴肅。峻整。在泉。為鹹化。丑未之歲。也。化。從。鹹。司氣。為玄化。

氣。丑未之歲。為五之氣。太陽。司天。為寒化。辰戌之歲。也。嚴肅。峻整。在泉。為鹹化。丑未之歲。也。化。從。鹹。司氣。為玄化。

氣。丑未之歲。為五之氣。太陽。司天。為寒化。辰戌之歲。也。嚴肅。峻整。在泉。為鹹化。丑未之歲。也。化。從。鹹。司氣。為玄化。

氣。丑未之歲。為五之氣。太陽。司天。為寒化。辰戌之歲。也。嚴肅。峻整。在泉。為鹹化。丑未之歲。也。化。從。鹹。司氣。為玄化。

氣。丑未之歲。為五之氣。太陽。司天。為寒化。辰戌之歲。也。嚴肅。峻整。在泉。為鹹化。丑未之歲。也。化。從。鹹。司氣。為玄化。

氣。丑未之歲。為五之氣。太陽。司天。為寒化。辰戌之歲。也。嚴肅。峻整。在泉。為鹹化。丑未之歲。也。化。從。鹹。司氣。為玄化。

水運之氣。間氣爲藏化。陰凝而冷。虛物歛容。歲之化也。新校正云。詳于午之歲。太陽爲初之。必明六化分治。五味五色所生。五藏所宜。迺可以言盈虛病生之緒也。學不厭。帝曰。厥陰在泉而酸化。先余知之矣。風化之行也。何如。岐伯曰。風行于地。所謂本也。餘氣同法。厥陰在泉。風行于地。少陰在泉。熱行于地。故曰。餘氣同法也。本謂六氣之上元氣也。本乎天者。天之氣也。本乎地者。地之氣也。化於天者。爲地氣。新校正云。按易曰。本乎天者親上。本乎地者親下。此之謂也。天地合氣。六節分而萬物化生矣。萬物居天地之間。悉爲六氣所生。化者親上。本乎地者親下。此之謂也。天地合氣。六節分而萬物化生矣。陰陽之用。未嘗有逃生化出陰陽也。故曰。謹候氣宜。無失病機。此之謂也。病機。下。帝曰。其主病何如。青采藥。岐伯曰。司歲備物。則無遺主矣。候司天地所生化者。則其味正當其歲也。故彼藥工。專司歲氣。所收藥物。則一歲二歲。其所主用。無遺略也。今詳前字。當作則。帝曰。先歲物何也。岐伯曰。天地之專精也。專精之氣。藥物肥臙。又於使用。當其正。帝曰。司氣者何如。司運。岐伯曰。司氣者。主歲同。然有餘不足也。五氣味也。新校正云。詳先歲疑作司歲。帝曰。司氣者何如。司運。岐伯曰。司氣者。主歲同。然有餘不足也。五主歲者。有餘不足比之。歲物。帝曰。非司歲物何謂也。岐伯曰。散也。非專精則散氣。散。故質同而異等也。質雖有薄。有餘。不足比之。歲物。帝曰。非司歲物何謂也。岐伯曰。散也。非專精則散氣。散。故質同而異等也。質異。故不倫。則氣味有濃厚。性用有躁靜。治保有多少。力化有淺深。此之謂也。物與歲不同。帝曰。歲主藏害。何謂岐伯曰。以所不勝命之。則其要也。木不勝金。金不勝火。火之類是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上淫于下。所勝平之。外淫于內。所勝治之。淫。謂行所不勝己者也。上淫于下。天之氣也。外淫于內。地之氣也。隨所制勝。而以平治之。于內。所勝治之。也。制勝。謂五味寒熱溫涼。隨勝用之。下文備矣。新校正云。詳天氣主歲。雖有淫勝。但當平調之。故不曰。帝曰。善。平氣何如。平。謂診平。岐伯曰。謹察陰陽所在而調之。以平爲期。正者。正治。反者。反治。而知陰陽所在。則知尺寸應與不應。不知陰陽所在。則以得爲失。以逆爲從。故謹察之也。陰病陽不病。陽病陰不病。是爲正病。則正治之。謂以寒治熱。以熱治寒也。陰位已見。陽脈。陽位又見。陰脈。是謂反病。則

反治之謂以寒治寒以熱治熱也。諸帝曰：夫子言察陰陽所在而調之，論言人迎與寸口相應，若引繩小

大齊等，命曰平。新校正云：詳論言至曰平，本靈樞經之文。今出甲乙經云：寸口主中人迎主外，兩者相應俱往俱來，若引繩小大齊等，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者，故名曰平也。陰之

所在，寸口何如？陰之所在，脈沈不應引繩齊。岐伯曰：視歲南北可知之矣。帝曰：願卒聞之。岐伯曰：北政之

歲，少陰在泉，則寸口不應。木火金水運，面北受氣，凡氣之在泉者，脈悉不見，唯其左右之氣，脈可見之。在

厥陰在泉，則右不應。少陰在右，故。太陰在泉，則左不應。少陰在左，故。南政之歲，少陰司天，則寸口不應。土運之歲，面

寸口不應也。厥陰司天，則右不應。太陰司天，則左不應。亦左右諸不應者，反其診，則見矣。不應皆為脈

仰手而沈，覆其手，則帝曰：尺候何如？岐伯曰：北政之歲，三陰在下，則寸不應。三陰在上，則尺不應。司天曰

沈為浮，細為大也。南政之歲，三陰在天，則寸不應。三陰在泉，則尺不應。左右同。天不應寸，左右悉故曰：知其要者，一言而

終，不知其要，流散無窮。此之謂也。要，謂知陰陽所在也。知則用之不惑，不知則尺寸之氣沈浮小大常三

可乎。帝曰：善。天地之氣，內淫而病，何如？岐伯曰：歲厥陰在泉，風淫所勝，則地氣不明，平野昧，草迺早秀。民

病，洒洒振寒，善伸數欠，心痛支滿，兩脇裏急，飲食不下，鬲咽不通，食則嘔，腹脹善噫，得後與氣，則快然如

衰，身體皆重。謂甲寅丙寅戊寅庚寅壬寅甲申丙申戊申庚申壬申歲也。氣不明，謂天圖之際，氣色昏暗，

正云：按甲乙經，洒洒振寒，善伸數欠，為胃病，食則嘔，腹脹善噫，得後與氣，則快然如衰，身體皆重，為脾病。

飲食不下，鬲咽不通，邪在胃脘也。蓋厥陰在泉之歲，木王而剋脾胃，故病如是。又按脈解云：所謂食則嘔

者，物盛滿而上溢，故嘔也。所謂得後與氣，則快然如衰者，十歲少陰在泉，熱淫所勝，則饑浮川澤，陰處反

明民病腹中常鳴氣上衝胸喘不能久立寒熱皮膚痛目瞑齒痛頰腫惡寒發熱如瘧少腹中痛腹大蟄  
 蟲不藏謂乙卯丁卯已卯辛卯癸卯乙酉丁酉己酉辛酉癸酉歲也陰處北方也不能久立足無力也腹  
 常衝胸喘不能久立邪在大腸也蓋歲太陰在泉草乃早榮此四字疑衍溼淫所勝則埃昏巖谷黃反見  
 少陰在泉之歲火剋金故大腸病也  
 黑至陰之交民病飲積心痛耳聾渾渾焯焯噎腫喉痹陰病血見少腹痛腫不得小便病衝頭痛目似脫  
 項似拔腰似折髀不可以回臑如結喘如別謂甲辰丙辰戊辰庚辰壬辰甲戌丙戌戊戌庚戌壬戌歲也  
 見故曰至陰之交合其氣色也衝頭痛謂腦後眉間痛也臑謂膝後曲脚之中也臑脈後軟肉處也  
 校正云按甲乙經耳聾渾渥焯焯噎腫喉痹為三焦病為病衝頭痛目似脫項似拔腰似折髀不可以回  
 邪在三焦蓋太陰在泉之歲土正剋太陽故病如是也歲少陽在泉火淫所勝則饒明郊野寒熱更至  
 民病注泄赤白少腹痛溺赤甚則血便少陰同候謂乙巳丁巳己巳辛巳癸巳乙亥丁亥己亥辛亥癸亥  
 至也餘候與少歲陽明在泉燥淫所勝則霧霧清暝民病喜嘔嘔有苦善太息心脅痛不能反側甚則噎  
 陰在泉正同  
 乾面塵身無膏澤足外反熱謂甲子丙子戊子庚子壬子甲午丙午戊午庚午壬午歲也霧謂霧暗不  
 中痛也面塵謂面上如有觸胃塵土之色也新校正云按甲乙經病喜嘔嘔有苦善太息心脅痛謂心之傍脅  
 反側甚則面塵身無膏澤足外反熱為臍病噎乾面塵為肝病蓋陽明在泉之歲金王剋木故病如是又  
 按脈解云少陽所謂心脅痛者言少陽盛也盛者心之所表也九月陽氣盡而歲太陽在泉寒淫所勝則  
 陰氣盛故心脅痛所謂不可反側者陰氣藏物也物藏則不動故不可反側也歲太陽在泉寒淫所勝則  
 凝肅慘慄民病少腹控舉引腰脊上衝心痛血見噎痛頰腫謂乙丑丁丑己丑辛丑癸丑乙未丁未己未  
 萬物靜肅其儀形也慘慄寒甚也控舉引也舉陰丸也頰頰車前牙之下也新校正云按甲乙經噎  
 痛頰腫為小腸病又少腹控舉引腰脊上衝心肺邪在小腸也蓋太陽在泉之歲水剋火故病如是帝曰



善治之奈何。岐伯曰：諸氣在泉，風淫於內，治以辛涼，佐以苦，以甘緩之，以辛散之。風性喜溫而惡清，故治之。是以勝氣治之也。

佐以苦，隨其所利也。木苦急，則以甘緩之。苦抑，則以辛散之。藏氣法時論曰：肝苦急，急食甘以緩之。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此之謂也。食，亦音飼。己曰食，他曰飼也。大法正味如此。諸為方者，不必盡用之。但一佐二佐，病已則熱淫于內，治以鹹寒，佐以甘苦，以酸收之，以苦發之。熱性惡寒，故治以寒也。熱之大盛，甚於止，餘氣皆然。熱淫于內，治以鹹寒，佐以甘苦，以酸收之，以苦發之。表者以苦發之，不盡復寒制之。寒制不盡，復苦發之，以酸收之。蓋者再方微者，淫淫于內，治以苦熱，佐以酸淡，以苦燥之，以淡泄之。溼與燥反，故一方可使必已。時發時止，亦以酸收之。溼淫于內，治以苦熱，佐以酸淡，以苦燥之，以淡泄之。藏氣法時論曰：脾苦溼，急食苦以燥之。新校正云：按天元正紀大論經曰：淡利竅也。生氣通天論曰：味過於苦，脾氣不濡，胃氣乃厚，明苦燥也。新校正云：按天元正紀大論曰：下太陰，其化下甘溫。火淫于內，治以鹹冷，佐以苦辛，以酸收之，以苦發之。火氣大行，心腹心怒之所生也。鹹性柔者，以辛佐之，不必要資苦味令其汗也。欲柔與者，以鹹治之。藏氣法燥淫于內，治以苦溫，佐以甘辛，以苦時論曰：心欲與，急食鹹以與之。心欲緩，急食酸以收之。此之謂也。燥淫于內，治以苦溫，佐以甘辛，以苦下之。溫利涼性，故以苦治之。下謂利之使不得也。新校正云：按藏氣法時論曰：肺苦氣上逆，急食苦以酸收之，而安其下。甚則以苦泄之也。寒淫于內，治以甘熱，佐以苦辛，以鹹寫之，以辛潤之，以苦堅之。大論云：下酸熱與苦溫之治，又異。又云：寒淫于內，治以甘熱，佐以苦辛，以鹹寫之，以辛潤之，以苦堅之。以酸收之，而安其下。甚則以苦泄之也。寒淫于內，治以甘熱，佐以苦辛，以鹹寫之，以辛潤之，以苦堅之。熱治寒，是為摧勝折其氣，用令不滋繁也。苦辛之佐，通事行之。新校正云：按藏氣法時論曰：腎苦燥，急食辛以潤之，腎欲堅，急食苦以堅之。用苦補之，鹹寫之。舊注引此在溼淫于內之下，無義。今移於此矣。帝曰：善。天氣之變何如。岐伯曰：厥陰司天，風淫所勝，則太虛埃昏，雲物以擾，寒生春氣，流水不冰，民病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脅，隔咽不通，飲食不下，舌本強，食則嘔，冷泄腹脹，澹泄瘦水閉，蟄蟲不去，病本于脾。乙巳丁巳，己巳辛巳，癸巳乙亥，丁亥己亥，辛亥癸亥，亥歲也。是歲民病，集於中也。風自天行，故太虛埃起，風動已，丁巳己巳，辛巳癸巳，乙亥丁亥，己亥辛亥，亥歲也。是歲民病，集於中也。風自天行，故太虛埃起，風動風薄，故雲物擾也。埃，青塵也。不分遺物，是為埃昏。土之為病，其善泄利。若病水則小便閉而不下，若大泄利，則經水亦多閉絕也。新校正云：按甲乙經，舌本強，食則嘔，腹脹，澹泄，瘦水閉，為脾病。又胃病，衝陽絕者，腹脾脹，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脅，隔咽不通，飲食不下，蓋厥陰司天之歲，木勝土，故病如是也。衝陽絕。

死不治。衝陽在足跗上動脈應手胃之氣也衝陽脈微則食飲減少絕則藥食不入亦少陰司天熱淫所  
勝。佛熱至。火行其政。民病胸中煩熱。嗌乾。右肘滿。皮膚痛。寒熱。欬喘。大雨且至。唾血。血泄。鼽衄。噎嘔。溺色  
變。甚則瘡瘍。附腫。肩背臂臑及缺盆中痛。心痛。肺脹。腹大滿。膨膨而喘。欬。病本於肺。謂甲子丙子戊子庚  
午庚午壬午歲也。佛熱至是火行其政。乃爾是歲民病集於右。蓋以小腸通心故也。病自肺生。故曰病本  
于肺也。新校正云按甲乙經瀾色變肩背臂臑及缺盆中痛肺脹滿膨膨而喘欬為肺病鼽衄為大腸  
病蓋少陰司天之歲火剋金故病如是。又王注民病集於右以小腸通心故按尺澤絕死不治。尺澤在肘  
甲乙經小腸附脊左環回腸附脊右環所說不應得非火勝剋金而大腸病欬尺澤絕死不治。尺澤在肘  
中動脈應手肺之氣也。火熾於金承天之命。金氣內絕。故必危亡。太陰司天溼淫所勝。則沈陰且布。雨變  
尺澤不至。肺氣已絕。榮衛之氣宣行無主。真氣內竭。生之何有哉。太陰司天溼淫所勝。則沈陰且布。雨變  
枯槁。附腫骨痛。陰痹。陰痺者。按之不得。腰脊頭項痛。時眩。大便難。陰氣不用。飢不欲食。欬睡則有血。心如  
懸。病本于腎。謂乙丑丁丑己丑辛丑癸丑乙未丁未己未辛未癸未歲也沈久也腎氣受邪水無能潤下  
邪在腎則骨痛。陰痺。陰痺者。按之而不得。腹脹腰痛。大便難。飢不用食。欬睡則有血。心懸如飢。狀為腎病。又  
肩背頭項強痛。時眩。蓋太陰司天之歲土剋水。故病如是矣。太谿絕。死不治。脈應手。腎之氣也。土邪勝水。  
而腎氣內絕。邪甚正。少陽司天。火淫所勝。則溫氣流行。金政不平。民病頭痛。發熱。惡寒。而瘡熱。上皮膚痛。  
微。故方無所用矣。少陽司天。火淫所勝。則溫氣流行。金政不平。民病頭痛。發熱。惡寒。而瘡熱。上皮膚痛。  
色變黃赤。傳而為水。身面附腫。腹滿。仰息。泄注。赤白瘡瘍。欬唾血。煩心。胸中熱。甚則軌衄。病本于肺。謂甲  
寅戊寅庚寅壬寅甲申丙申戊申庚申壬申歲也。火來用事。則金氣受邪。故曰金政不平也。火炎於上。金  
肺受邪。客熱內燥。水無能救。故化生諸病也。制火之客則已矣。新校正云按甲乙經邪在肺則皮膚痛。  
發寒熱。蓋少陽司天之。天府經。死不治。動脈應手。肺之氣也。火勝而金脈絕。故死。陽明司天。燥淫所勝。則  
歲火剋金。故病如是也。天府經。死不治。動脈應手。肺之氣也。火勝而金脈絕。故死。陽明司天。燥淫所勝。則  
木迺晚榮。草迺晚生。筋骨內變。民病左肘脅痛。寒清于中。感而瘧。大涼革候。欬。腹中鳴。注泄。鶩溇。名木斂。

生苑于下草焦上首心脅暴痛不可反側噎乾面塵腰痛丈夫癩疝婦人少腹痛目昧皆瘍瘡瘰癧蟄蟲

來見病本于肝謂乙卯丁卯己卯辛卯癸卯乙酉丁酉己酉辛酉癸酉也金勝故草木晚生榮也配於

也大腸居右肺氣通之今肺氣內淫肝居左故左脈痛生氣如刺割也其歲民自注積生氣而穉於下也

大涼次寒則少腹之內痛氣居之發疾於仲夏痲癩之疾猶及秋中瘡瘰之類生於上癰腫之患生於下

在人之應則少腹之內痛氣居之發疾於仲夏痲癩之疾猶及秋中瘡瘰之類生於上癰腫之患生於下

瘡色雖赤中心正白物氣之常也新校正云痲癩之疾猶及秋中瘡瘰之類生於上癰腫之患生於下

出振寒瘡為臍病蓋胸滿洞泄為肝病又心脅痛不能反側目鏡背痛缺盆中腫痛按之少腹腫者厥陰

者辰也三月陽中之陰邪太衝絕死不治也金來伐木肝氣內絕真不勝邪死其宜也太陽司天寒淫

所勝則寒氣反至水且冰血變於中發為癰瘍民病厥心痛嘔血血泄衄衄善悲時眩仆運火炎烈雨暴

迺胸腹滿手熱肘攣掖腫心澹澹大動胸脅胃腕不安面赤目黃善噫噎乾甚則色焔渴而欲飲病本

于心謂甲辰丙辰戊辰庚辰壬辰甲戌丙戌戊戌庚戌壬戌歲也太陽司天寒氣布化故水且冰而血凝

善噫是歲民病集於心脅之中也陽氣內鬱溼氣滲故心脈痛而嘔血生澁動衄面赤目黃善噫手熱

肘攣掖腫噎乾甚則寒氣勝陽也火氣內鬱故渴而欲飲也病始心生澁動衄面赤目黃善噫手熱

也新校正云按甲乙經心痛善悲時眩仆蓋太陽司天之歲水剋火故病如是神門絕死不治在神

心主病又邪在心則病心痛善悲時眩仆蓋太陽司天之歲水剋火故病如是神門絕死不治在神

心氣內結神氣已亡不死何待善知其診故不治也所謂動氣知其藏也藏之經脈動氣知神藏之存亡

爾帝曰善治之奈何治者岐伯曰司天之氣風淫所勝平以辛涼佐以苦甘以甘緩之以酸寫之厥陰

未為盛熱故曰涼藥平之夫氣之用也積涼為寒積溫為熱以熱少之其則溫也以寒少之其則涼也以

溫多之其則熱也以涼多之其則寒也各當其分則寒寒也溫溫也熱熱也涼涼也方書之用可不務乎

故寒熱溫涼商降多少善為方者意必精通餘氣皆然從其制也新校正云按熱淫所勝平以鹹寒佐  
本論上文云上淫于下所勝平之外淫于內所勝治之故在泉曰治司天曰平也按熱淫所勝平以鹹寒佐  
以苦甘以酸收之熱氣已退時發動者是為心虛氣散不斂以酸收之既以酸收亦兼寒助乃能殄除其  
則以酸收之已又熱則復汗之已汗復熱是藏虛也則補其心可矣溼淫所勝平以苦熱佐以酸辛以苦  
法則合爾諸治熱者亦未必得再三發三治況四變而反覆者乎溼淫所勝平以苦熱佐以酸辛以苦  
燥之以淡泄之溼氣所淫皆為腫滿但除其溼腫滿自衰因溼生病不腫不滿者亦爾治之溼氣在上以  
雖熱亦用利小便去伏水也治溼之病不下小便非其法也溼上甚而熱治以苦溫佐以甘辛以汗為故  
新校正云按溼淫于內佐以酸淡此云酸辛者疑當作淡溼上甚而熱治以苦溫佐以甘辛以汗為故  
而止之藥解表流汗而祛之故云以汗為除病之故而已也火淫所勝平以酸冷佐以苦甘以酸收之以  
苦發之以酸復之熱淫同氣也不復其氣則淫氣虛招其損燥淫所勝平以苦溼佐以酸辛以苦下之  
制燥之勝必以苦溼是以火之氣味也宜下必以苦宜補必以酸宜寫必以辛清甚生寒留而不去則以  
苦溼下之氣有餘則以辛寫之諸氣同新校正云按上文燥淫于內治以苦溫此云苦溼者溼當為溫  
又注中溼字三並當作溫又按寒淫所勝平以辛熱佐以甘苦以鹹寫之  
天元正紀大論亦作苦小溫按六元正紀大論云太陽之政歲宜苦以燥之也  
佐以苦辛此云平以辛熱佐以甘苦者此文為誤又帝曰善邪氣反勝治之柰何不能淫勝於他氣反為  
岐伯曰風司于地清反勝之治以酸溫佐以苦甘以辛平之厥陰在泉則風司于地謂五寅歲五申歲邪  
氣虛故以辛補養而平之熱司于地寒反勝之治以甘熱佐以苦辛以鹹平之  
司于地熱反勝之治以苦冷佐以鹹甘以苦平之太陰在泉則溼司于地謂五辰  
以甘熱佐以苦辛以鹹平之少陽在泉則火司于地燥司於地熱反勝之治以平寒佐以苦甘以酸平之以

和為利陽明在泉則燥司于地謂五子五午歲也燥寒司於地熱反勝之治以鹹冷佐以甘辛以苦平之太陽在泉則寒司于地謂五丑五未歲也此六氣方治與前淫勝法殊實云帝曰其司天邪勝何如岐伯

曰風化於天清反勝之治以酸溫佐以甘苦亥巳熱化於天寒反勝之治以甘溫佐以苦酸辛子午溼化

於天熱反勝之治以苦寒佐以苦酸丑未火化於天寒反勝之治以甘熱佐以苦辛寅申燥化於天熱反

勝之治以辛寒佐以苦甘卯酉寒化於天熱反勝之治以鹹冷佐以苦辛辰戌帝曰六氣相勝奈何先舉其用

岐伯曰厥陰之勝耳鳴頭眩憤憤欲吐胃鬲如寒大風數舉倮蟲不滋肱脅氣并化而為熱小便黃赤

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脅腸鳴殮泄少腹痛注下赤白甚則嘔吐鬲咽不通五巳五亥歲也心下齊上胃

兩之下風寒氣生也氣并謂偏著一邊鬲咽謂食飲入而復出也少陰之勝心下熱善飢齊下反動氣新校正云按甲乙經胃病者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脅鬲咽不通也

遊三焦炎暑至木迺津草迺萎嘔逆躁煩腹滿痛溲泄傳為赤沃五子五午歲太陰之勝火氣內鬱瘡瘍

於中流散於外病在肱脅甚則心痛熱格頭痛喉痺項強獨勝則溼氣內鬱寒迫下焦痛留頂互引眉間

胃滿兩數至燥化迺見少腹滿腰膈重強內不便善注泄足下溫頭重足脛附腫飲發於中附腫於上丑

五未歲也溼勝於上則火氣內鬱勝於中則寒迫下焦水溢河渠則鱗蟲離水也腫謂腎肉也不便謂腰重內強直屈伸不利也獨勝謂不氣鬱火也附腫於上謂首面也足脛腫是火鬱所生也新校正云該

注云水溢河渠則鱗蟲離水也王作此注於經文無所解又按太陰之復云大雨時行鱗見於陸則此文於兩數至下脫少鱗見於陸四字不然則王注無因為解也

少陽之勝熱客於胃

煩心心痛目赤欲嘔嘔酸善飢耳痛溺赤善驚譫妄暴熱消燼草萎水涸介蟲迺屈少腹痛下沃赤白寅

五申歲也。熱暴甚。故草萎水涸。陰氣消燦。介蟲金化也。火氣大勝。故介蟲屈伏。酸醢水也。陽明之勝。清發於中。左胠脅痛。漉泄。內爲噎塞。外發癩疝。大涼肅殺。華英改容。毛蟲迺殃。胸中不便。噎塞而欬。五卯五酉歲也。大涼肅殺。金氣勝木。故草木華英。爲殺故。金政大行。而毛蟲死耗也。肝木之氣。下主於陰。故大涼行。而癩疝發也。胸中不便。謂呼吸回。太陽之勝。轉或痛。或緩急。而不利便也。氣太盛。故噎塞而欬也。噎。謂喉之下。接連胸中。肺兩葉之間者也。太陽之勝。凝溼且至。非時水冰。羽迺後化。痔瘡發。寒厥入胃。則內生心痛。陰中迺蕩。隱曲不利。互引陰股。筋肉拘苛。血脈凝泣。絡滿色變。或爲血泄。皮膚否腫。腹滿食減。熱反上行。頭項凶。頂腦戶中痛。目如脫。寒入下焦。傳爲濡寫。五辰五戌歲也。寒氣凌逼。陽不勝之。故非寒時而止。水冰結也。水氣大勝。陽火不行。故諸羽蟲生。暫上額。交巔上。入絡腦。還出別下項。故凶頂及腦戶中痛。目如欲脫也。濡。謂水利也。新校正云。按甲乙經。痔瘡頭項凶。頂腦戶中痛。目如脫。爲太陽經病。帝曰。治之柰何。岐伯曰。厥陰之勝。治以甘清。佐以苦辛。以酸寫之。少陰之勝。治以辛寒。佐以苦鹹。以甘寫之。太陰之勝。治以鹹熱。佐以辛甘。以苦寫之。少陽之勝。治以辛寒。佐以甘鹹。以甘寫之。陽明之勝。治以酸溫。佐以辛甘。以苦泄之。太陽之勝。治以甘熱。佐以辛酸。以鹹寫之。六勝之至。皆先歸其不勝己者之故。不勝者。當先寫之。以通其道。內生諸病也。新校正云。詳此爲治。皆先寫其不勝而後寫其來勝。獨太陽之勝。治以甘熱。爲異。疑甘字苦之誤也。若云治以苦熱。則六勝之治。皆一貫也。帝曰。六氣之復何如。復。謂報其勝也。凡先有勝。後必有復。新校正云。按玄珠云。六氣分正化對化。厥陰正司於亥。對化於巳。少陰正司於午。對化於子。太陰正司於未。對化於丑。少陽正司於寅。對化於申。陽明正司於酉。對化於卯。太陽正司於戌。對化於辰。正司化令之實。對司化令之虛。對化勝。岐伯曰。悉乎哉。問也。厥陰之復。少腹堅滿。裏而有復。正化勝而不復。此注云。凡先有勝。後必有復。似未然。岐伯曰。悉乎哉。問也。厥陰之復。少腹堅滿。裏急暴痛。偃木飛沙。俛蟲不榮。厥心痛。汗發嘔吐。飲食不入。入而復出。筋骨掉眩。清厥甚。則入脾。食痺而吐。

裏腹脅之內也。木僵沙飛，風之大也。風為木勝，故土不榮。氣脈謂氣衝胸脅而凌及心也。胃受逆氣而上攻心痛也。痛甚則汗發泄掉，謂肉中動也。清厥手足冷也。食瘠謂食已心下痛。陰陰然不可名也。不可忍也。吐入乃止。此為胃氣逆而不下流也。食衝陽絕死不治。脈氣也。少陰之復，燠熱內作，煩躁，軌噫，少腹絞飲不入，入而復出，肝乘脾胃，故令爾也。

痛火見燔焯噤燥，分注時止氣動於左，上行於右。欬，皮膚痛，暴瘖，心痛鬱冒，不知人，酒洒浙惡寒振慄，譫妄寒已而熱，渴而欲飲，少氣骨疼，隔腸不便，外為浮腫，噦噫，赤氣後化，流水不冰，熱氣大行，介蟲不復，病拂疹瘡瘍，癰疽瘰疔，甚則入肺，欬而鼻淵。火熱之氣，自小腸從齊下之左入大腸，上行至左脅，甚則上行也。骨痿言骨弱而無力也。隔腸謂腸如隔絕而不便也。寫也。寒熱甚則然。陽明先勝故赤氣後化。流水不冰，少陰之本，司於地也。在人，之應則冬脈不凝，若高山窮谷，已至高之處，水亦當冰。平下川流則如經矣。火氣內蒸，金氣外拒，陽熱內鬱，故為拂疹瘡瘍。疹甚亦為瘡也。熱少則外生，瘰疔熱多則內結。癰疽小腸有熱，則中外為瘡，其復熱之變，皆病於身後及外側也。瘡瘍瘰疔，生於上，癰疽瘰疔，生於下，反其處者，皆為逆也。天府絕死不治。天府，肺脈氣也。新校正云：按上文少陰司天，熱淫所勝，尺澤絕死，不治。少陽之復，尺澤絕死，不治。文如相反者，蓋尺澤，天府俱太陰之脈，之所發動，故此互文也。

太陰之復，溼變，酒舉，體重，中滿，食飲不化，陰氣上厥，胸中不便，飲發於中，欬喘有聲，大雨時行，鱗見於陸，頭頂痛重，而掉瘰尤甚，嘔而密默，唾吐清液，甚則入腎，竅寫無度。溼氣寒氣不行，太陽上流，故為是病。頭頂痛重，則腦中掉瘰尤甚。腸胃寒溼，熱無所行，羸約胸膈，故胸中不便。食飲不化，嘔而密默，欲靜定也。喉中惡冷，故唾吐冷水也。寒氣易位，上入肺喉，則息道不利，故欬喘而喉中有聲也。水居平澤，則魚遊於市。頭頂痛，女人亦兼痛於眉間也。新校正云：太谿絕死不治。太谿，腎按上文太陰在泉，頭頂痛，項似拔，又太陰司天，云頭頂痛，此云頭頂痛，項疑當作項。

少陽之復，大熱將至，枯燥燔蒸，介蟲迺耗，驚癩欬衄，心熱煩躁，便數憎風，厥氣上行，面如浮埃，目乃瞶，瘵火氣內發，上為口糜，嘔逆，血溢，血泄，發而則瘡，惡寒鼓慄，寒極反熱，噤絡焦槁，渴引水漿，色變黃赤，少氣

脈萎化而爲水。傳爲附腫。甚則入肺。欬而血泄。火氣專暴。枯燥草木燔。自生。故燔也。燔音燔。火內熾。色。故如塵埃。浮於面。而目瞶動也。火燥於內。則口舌糜爛。嘔逆。及爲血溢。血泄。風火相薄。則爲溫瘧。尺澤氣。薰熱化。則爲水病。傳爲附腫。附。謂皮肉俱腫。按之陷下。泥而不起也。如是之證。皆火氣所生也。尺澤絕。死不治。尺澤。肺脈氣也。陽明之復。清氣大舉。森木蒼乾。毛蟲迺厲。病生肘脅。氣歸於左。善太息。甚則心痛。舌滿。腹脹而泄。嘔苦。欬噦。煩心。病在鬲中。頭痛。甚則入肝。驚駭筋攣。而乾燥也。厲。謂疵厲。疾疫死也。清。甚於內。熱鬱於外。故也。太衝絕。死不治。太衝。肝脈氣也。太陽之復。厥氣上行。水凝雨冰。羽蟲迺死。心胃生寒。胸膈不利。心痛。舌滿。頭痛。善悲。時眩仆。食減。腰膈反痛。屈伸不便。地裂冰堅。陽光不治。少腹控臑。引腰脊。上衝心。唾出清水。及爲噦噫。甚則入心。善忘。善悲。兩冰。謂重也。寒而遇電。死亦其宜。寒化於地。其上復土。故地體分裂。水積。冰火無所往。心氣內鬱。熱由是生。火熱內燔。故生斯病。新校正云。詳注云。與不相持。不字。疑作土。神門絕。死不治。神門。真氣。帝曰。善治之。奈何。復氣倍勝。故不相持。上溼下寒。岐伯曰。厥陰之復。治以酸寒。佐以甘辛。以酸寫之。以甘緩之。不。太緩之。夏猶不已。復重於勝。故治以辛寒也。少陰之復。治以鹹寒。佐以苦辛。以甘寫之。以酸收之。辛苦發之。以鹹奠之。不。大發汗。以寒攻之。持至仲少力。而不能起矣。熱伏不散。歸於骨矣。太陰之復。治以苦熱。佐以酸辛。以苦寫之。燥之泄之。不。燥泄之。久而爲身腫。腹滿。關附腫。病內側。少陽之復。治以鹹冷。佐以苦辛。以鹹奠之。以酸收之。辛苦發之。發不遠熱。無犯溫涼。少陰同法。不發汗。以奪盛陽。則熱內淫於四支。而爲解。你不可名也。謂熱不甚。謂寒不甚。謂強不甚。謂弱不甚。不可。以名言。故謂之解。你。粗醫呼爲鬼氣。惡病也。久久不已。則骨熱髓涸。齒乾。乃爲骨熱病。也。發汗奪陽。故無。留熱。故發汗者。雖熱生病。夏月及差。亦用熱藥。以發之。當春秋時。縱火熱。勝亦不得以熱藥發汗。汗不發。而藥熱內蓄。助病爲瘧。逆伐神靈。故曰無犯溫涼。少陰氣熱。爲瘧。則同。故云與少陰同法也。數奪其汗。則。



津竭潤故以酸收以鹹潤也新校正陽明之復治以辛溫佐以苦甘以苦泄之以苦下之以酸補之謂  
云按六元正紀大論云發表不遺熱秋分前後則亦發之春有勝則依勝法或不已太陽之復治以鹹熱佐以甘  
滲泄汗及小便湯浴皆是也秋分前後則亦發之春有勝則依勝法或不已太陽之復治以鹹熱佐以甘  
亦湯瀆和其中外也怒復之後其氣皆虛故補之以安全其氣餘復治同  
辛以苦堅之不堅則寒氣內變止而復發發治諸勝復寒者熱之熱者寒之溫者清之清者溫之散者收  
而復止綿歷年歲生大寒疾

之抑者散之燥者潤之急者緩之堅者更之脆者堅之衰者補之強者寫之各安其氣必清必靜則病氣  
衰去歸其所宗此治之大體也太陽氣寒少陰少陽氣熱厥陰氣溫陽明氣清太陰氣溼有勝復則各倍  
氣自安其所居勝復衰已則各補養而平定之必清必靜無妄挽之則帝曰善氣之上下何謂也岐伯曰  
六氣循環五神安泰若運氣之寒熱治之平之亦各歸司天地氣也

身半以上其氣三矣天之分也天氣主之身半以下其氣三矣地之分也地氣主之以名命氣以氣命處  
而言其病半所謂天樞也身之中正謂齊中也或以腰為身半是以居中為義過天中也中原之人悉如  
樞正當齊兩傍同身寸之二寸也其氣三者假如少陰司天氣也上有熱中有太陽氣兼之也六氣皆然司  
天者其氣三司地者其氣三故身中以上三者身半以下三氣也上有熱中有太陽氣兼之也六氣皆然司  
而言其病之形證也則如足厥陰氣居足及股脛之內側上行於少腹循脅足陽明氣在足之上脘之外  
實臚出外踝之後足小指外側足太陽氣循足及股脛之內側上行於少腹循脅足陽明氣在足之上脘之外  
經外側上行腹脅之側循頰耳至目銳眦在首之側此足六氣之部主也手厥陰少陰同之足少陰氣循

出循臂內側至中指小指大指之端手陽明少陽太陽氣並起手表循臂外側上肩及甲上頭此手六氣  
之部主也欲知病診當隨氣所在以言之當陰之分冷病歸之當陽之分熱病歸之故勝復之作先言病  
生寒熱者必依此物理也新校正云按六微旨大論云天樞故上勝而下俱病者以地名之下勝而上  
之上天氣主之天樞之下地氣主之氣交之分人氣從之也

俱病者以天名之下與俱病下勝至則上與俱病上勝下病地氣鬱也故從地鬱以名地病下勝上病天

氣塞也。故從天塞以名天病。夫以天名者，方順天氣為制。逆地氣而攻之，以地名者，方從天氣為制。則可假如陽明司天，少陰在泉，上勝而下俱病者，是拂於下而生也。天氣正勝，天可逆之。故順天之氣，方同清也。少陰等司天，上下勝同法。新校正云：按六元正紀大論云：上勝則天氣降而下，下勝則地氣遷而上。此之謂也。所謂勝至，報氣屈伏而未發也。復至則不以天地異名，皆如復氣為法也。勝至未復而病生，以天地異名為式。復氣已發，則所帝曰：勝復之動，時有常乎？氣有必乎？岐伯曰：時有常位，而氣無必也。雖位有常而發動，帝曰：願聞其道也。岐伯曰：初氣終三氣，天氣主之，勝之常也。四氣盡終氣，地氣主之，復之常也。有勝則復，無勝則否。帝曰：善。復已而勝，何如？岐伯曰：勝至則復，無常數也。衰迺止耳。勝微則復微，故復已而又勝，勝甚則復甚，故復已則少有再勝者也。假有勝復已而勝，不復則害，此傷生也。有勝無復，是復氣已衰，衰不能復。帝曰：復而反病，何也？岐伯曰：居非其位，不相得也。大復其勝，則主勝之，故反病也。捨己宮觀，適於他邦，己力已衰，主不相得，怨隨其也。少陽火也，陽明燥也，少陰熱也，少陰少陽在泉，為火居水位，陽明司天，為金居火位，金復其勝也。則火主勝之火，復其勝則水主勝之餘氣勝復，則無主勝之病氣也。故又曰：所謂火燥熱也。帝曰：治之何如？岐伯曰：夫氣之勝也，微者隨之，甚者制之。氣之復也，和者平之，暴者奪之。皆隨勝氣，安其屈伏，無問其數，以平為期。此其道也。隨謂隨之，安謂順勝氣以和之也。制謂制止，平謂平調，奪謂勝復奈何？客謂天之六氣，主謂五行之位也。治此者不以數之多少，但以氣平和為準度爾。帝曰：善。客主之何如？岐伯曰：主勝逆，客勝從，天之道也。客承天命，部統其方，主為之下，固宜祇奉天命，不順而勝，則其生病何如？岐伯曰：厥陰司天，客勝則耳鳴掉眩，甚則欬。主勝則胸脅痛，舌難言。亥歲也。五已五，少陰司天，客

勝則欬。頸項強。肩背脊熱。頭痛。少氣發熱。耳聾。目瞑。甚則附腫。血溢。瘡瘍。欬喘。主勝則心熱煩躁。甚則

脅痛支滿。五子五午歲也。太陰司天。客勝則首面附腫。呼吸氣喘。主勝則胸腹滿。食已而瞀。五丑五未歲也。少陽司天。客

勝則丹胗外發。及為丹燥。瘡瘍。嘔逆。喉痹。頭痛。噤腫。耳聾。血溢。內為瘰癧。主勝則胸滿。欬仰息。甚而有血

手熱。五寅五申歲也。陽明司天。清復內餘。則欬衄。噤塞。心隔中熱。欬不止。而白血出者死。復。謂復舊居也。白血。謂

肺者。五卯五酉歲也。新校正云。詳此不言客勝。主勝者。以金居火位。無客勝之理。故不言也。太陽司天。客勝則胸中不利。出清涕。感寒則欬。主勝則喉

噤中鳴。五辰五戌歲也。厥陰在泉。客勝則大關節不利。內為痙強拘瘳。外為不便。主勝則筋骨繇併。腰腹時痛。五寅

五申歲也。大關節。腰膝也。少陰在泉。客勝則腰痛。尻股膝脾膈胕足。病瞀熱以酸。附腫不能久立。漉便變。主勝則厥氣

上行。心痛發熱。隔中衆痹皆作。發於肱脅。魄汗不藏。四逆而起。五卯五酉歲也。太陰在泉。客勝則足痿下重。便溲

不時。溼客下焦。發而濡寫。及為腫。隱曲之疾。主勝則寒氣逆滿。食飲不下。甚則為疝。五辰五戌歲也。隱曲之疾。謂隱蔽委曲之

處病也。少陽在泉。客勝則腰腹痛。而反惡寒。甚則下白溺白。主勝則熱反上行。而客於心。心痛發熱。格中而

嘔。少陰同候。五巳五亥歲也。陽明在泉。客勝則清氣動下。少腹堅滿。而數便寫。主勝則腰重腹痛。少腹生寒。下為

驚漉。則寒厥於腸。上衝胸中。甚則喘不能久立。五子五午歲也。驚。鴨也。太陽在泉。寒復內餘。則腰尻痛。屈伸

不利。股脛足膝中痛。五丑五未歲也。新校正云。詳此不言客勝者。蓋太陽以水居水位。故不言也。帝曰。善治之。柰何。岐伯曰。高者抑之。下者

舉之。有餘折之。不足補之。佐以所利。和以所宜。必安其主客。適其寒溫。同者逆之。異者從之。高者抑之。制其勝也。下者

舉之。濟其弱也。有餘折之。屈其銳也。不足補之。全其氣也。雖制勝扶弱。而客主須安。一氣失所。則矛盾更作。燥棘互興。各伺其便。不相得志。內淫外併。而危敗之由作矣。同謂寒熱溫清氣相比和者。異謂水火金木土不比和者。氣相得者。則逆所勝之氣以治之。不相得者。則順所不勝氣亦治之。治火勝。負欲益者。以其味欲寫者。亦以其味勝與不勝。皆折其氣也。何者。以其性躁動也。治熱亦然。帝曰。治寒以熱。治熱以寒。氣相得者。逆之。不相得者。從之。余以知之矣。其於正味何如。岐伯曰。木位之主。其寫以酸。其補以辛。木位。春分前六十。火位之主。其寫以甘。其補以鹹。君火之位。春分之後。六十一日。二之氣也。相火則殊。然其氣。土位之主。其寫以苦。其補以甘。土之位。秋分前六。金位之主。其寫以辛。其補以酸。分後六十。用則一矣。水位之主。其寫以鹹。其補以苦。水之位。冬至前後各。厥陰之客。以辛補之。以酸寫之。以甘緩之。少一日。五。陰之客。以鹹補之。以甘寫之。以鹹收之。新校正云。按藏氣法時論云。心苦緩。急食酸以收之。心欲奠。急食鹹以奠之。此云以鹹收之者。誤也。太陰之客。以甘補之。以苦寫之。以甘緩之。少陽之客。以鹹補之。以甘寫之。以鹹收之。新校正云。按藏氣法時論云。心苦緩。急食酸以收之。心欲奠。急食鹹以奠之。此云以鹹收之者。誤也。太陰之客。以甘補之。以苦寫之。以甘緩之。少

泄之。太陽之客。以苦補之。以鹹寫之。以苦堅之。以辛潤之。開發腠理。致津液。通氣也。客之部主各六十一。日居無常所。隨歲遷移。客勝則寫客而補主。主勝則寫主而補客。應隨當緩當急以治之。帝曰。善。願聞陰陽之三也。何謂。岐伯曰。氣有多少異用也。太陽為正陽。次少者為少陰。次少者為少陽。又次為陽明。又次為厥陰。厥陰為盡。義具靈樞繫日月論中。帝曰。陽明新校正云。按天元紀大論云。何謂氣有多少。鬼臾區曰。陰陽之氣各有多少。故曰三陰三陽也。帝曰。陽明何謂也。岐伯曰。兩陽合明也。靈樞繫日月論曰。辰者三月。主左足之陽明。巳者四月。主右足之陽明。兩陽合於前。故曰陽明也。帝曰。厥陰何也。岐伯曰。兩陰交盡也。靈樞繫日月論曰。戌者九月。主右足之厥陰。亥者十月。主左足之厥陰。兩陰交盡。故曰厥陰也。帝曰。氣有多少。病有盛衰。新校正云。按天元紀大論曰。形有盛衰。治有緩急。方有大小。願聞其約。柰何。岐伯曰。氣有高下。病有遠近。證有中外。治有輕重。適其至所為故也。

藏位有高下。府氣有遠近。病證有表裏。藥用有輕重。調其多少。和其緊慢。令藥氣至病所。為故勿太過與不及也。大要曰。君一臣二。奇之制也。君二臣四。偶之制也。君二臣三。奇之制也。君三臣六。偶之制也。方云。君一臣二。君二臣三。偶方云。君二臣四。君三臣六。也。病

有大小。氣有遠近。治有輕重。所宜故云之制也。故曰。近者奇之。遠者偶之。汗者不以奇。下者不以偶。補上治上。制以緩。補下治下。制以急。急則氣味厚。緩則氣味薄。適其所。此之謂也。汗藥不以偶。方氣不足。以外發泄。下藥不以奇。制

下。治下補下。方緩慢則滋道路而力又微。制急方而氣味薄。則力與緩等。制緩方而氣味厚。則勢與急同。如是為緩不能緩。急不能急。厚而不厚。薄而不薄。則大小非制。輕重無度。則虛實寒熱。藏府紛擾。無由致

理。豈神靈而可望安哉。病所遠而中道氣味之者。食而過之。無越其制度也。假如病在腎。而心之氣味。飼而冷。足仍

遠。近例同。是故平氣之道。近而奇。偶。制小其服也。遠而奇。偶。制大其服也。大則數少。小則數多。多則九之

少。則二之。湯丸多少。凡如此也。近遠。謂府藏之位也。心肺為近。腎肝為遠。脾胃居中。三陽胞臚。亦有遠

近。而偶。制多數。服之遠。而奇。制少數。服之。則肺服九。心服七。脾服五。肝服三。腎服二。為常制矣。故曰。小則

數多。大則數少。新校正云。詳注云。三陽胞臚。臚。一本作三。腸胞臚。臚。再詳三。陽無義。三腸亦未為得。腸

有大小。并臚。腸為三。今已二。胞。奇之不去。則偶之。是謂重方。偶之不去。則反佐以取之。所謂寒熱溫涼。反

隨。則不得云。三腸。三當作二。奇之不去。則偶之。是謂重方。偶之不去。則反佐以取之。所謂寒熱溫涼。反

從其病也。方與其重也。寧輕與其毒也。寧善與其大也。寧小是以奇。方不去。偶方主之。偶方病在。則反一

大寒熱。則必能與聲氣抗。衡而自為寒熱。以開閉固守矣。是以聖人反其佐。以同其氣。令聲氣應合。復令

之攻。之則病氣與聲氣抗。衡而自為寒熱。以開閉固守矣。是以聖人反其佐。以同其氣。令聲氣應合。復令

而敗。堅剛必折。柔脆自消。爾。帝曰。善。病生於本。余知之矣。生於標者。治之柰何。歧伯曰。病反其本。得標之病。治反其本。得標之方。言少陰太陽之二。帝曰。善。六氣之勝。何以候之。歧伯曰。乘其至也。清氣大來。燥

之勝也。風木受邪，肝病生焉。流於膽也。熱氣大來，火之勝也。金燥受邪，肺病生焉。流於三焦小腸。溼氣大來，土之勝也。寒水受邪，腎病生焉。流於大腸。寒氣大來，水之勝也。火熱受邪，心病生焉。流於胃。所謂感邪而生病也。外有其氣而內惡之，中外乘年之虛。

則邪甚也。年木不足，外有清邪，年火不足，外有溼邪，是年之虛也。歲氣不足，外有風邪，年金不失時之和，亦邪甚也。六

臨統與位氣相剋，感之而病，亦隨月之空，亦邪甚也。謂上弦前下弦，重感於邪，則病危矣。年已不足，邪

感也。年已不足，天氣剋之，此時感邪，是重有勝之氣，其必來復也。天地之氣，不能相復，故帝曰：其脈至何

如岐伯曰：厥陰之至，其脈弦，亦病，不端直長，亦病，不當其位，亦病，位不能弦，亦病，少陰之至，其脈鈞，來盛去反，盛則病，來盛去盛，亦病，來不盛，亦病，不偃帶鈞，亦病，不當其位，亦病，位不能鈞，亦病，太陰之至，其脈沈，沈下也，按之乃得，下諸

病，位不能沈，亦病，少陽之至，大而浮，浮高也，大謂稍大，諸位脈也，大浮甚，則病浮，而大亦病，大而

之至，短而濇，往來不利，是謂濇也，往來不遠，是謂短也，短甚，則病濇，濇甚，太陽之至，大而長，往來遠，是謂長

則病長，而不大，亦病，大而不長，亦病，至而和，則平，弱不強，是為平也，不至而甚，則病，絃似張弓，弦高如連

不當其位，亦病，位不能長，大亦病，至而反者，病，應弦反濇，應大反細，應沈反浮，應浮反沈，應短濇，反長滑，應

皮濇而止，住短如麻，黍大如帽，至而未至者，病，抄歷占之，凡得節氣，當年六位之分，當如南北之歲，脈象

見至而不至者，病，脈氣不至，而未至者，病，抄歷占之，凡得節氣，當年六位之分，當如南北之歲，脈象

陰陽易者危，亂，故氣危，新校正云：按六微旨大論云：帝曰：其有至而至，有至而不至，有至而太過，何也？

岐伯曰：至而至者，和至而不至，來氣不及也。未至而至，來氣有餘也。帝曰：至而不至，未至而至，何如？岐伯曰：應則順，否則逆。逆則變生，變生則病。帝曰：請言其應。岐伯曰：物生其應也。氣脈其應也。所謂脈應，即此脈應也。帝曰：六氣標本，所從不同，奈何？岐伯曰：氣有從本者，有從標本者，有不從標本者也。帝曰：願卒聞之。

岐伯曰：少陽太陰從本，少陰太陽從標。陽明厥陰不從標本，從乎中也。少陽之本火，太陰之本溼，本

其標陰，太陽之本寒，其標陽，本末異，故從本從標。陽明之中太陰，厥陰之中少陽，故從本者，化生於本，從

本末與中不同，故不從標本。從乎中也。從本從標，從中皆以其為化主之用也。故從本者，化生於本，從

標本者，有標本之化，從中者，以中氣為化也。化，謂氣化之元主也。有病以元主氣用寒熱治之，新校正

上燥氣治之，中見太陰，太陽之上寒氣治之，中見少陰，厥陰之上風氣治之，中見少陽，少陰之上熱氣治

之，中見太陽，太陰之上溼氣治之，中見陽明，所謂本也。本之下中之見也。見之下氣之標也。本標不同，氣

之應異象也。此帝曰：脈從而病反者，其診何如？岐伯曰：脈至而從，按之不鼓，諸陽皆然。言病熱而脈數，按之不

非熱也。帝曰：諸陰之反，其脈何如？岐伯曰：脈至而從，按之鼓甚而盛也。形證是寒，按之而脈氣鼓擊於手，下

是故百病之起，有生於本者，有生於標者，有生於中氣者，有取本而得者，有取標而得者，有取中氣而得

者，有取標本而得者，有逆取而得者，有從取而得者。反佐取之，是為逆取，奇偶取之，是為從取。寒逆正順

也。若順逆也。寒盛格陽，治熱以熱，熱盛拒陰，治寒以寒之類，皆時謂之逆。外雖用逆，中乃順也。此逆乃

曰：知標與本，用之不殆，明知逆順，正行無間，此之謂也。不知是者，不足以言診，足以亂經。故大要曰：粗工

嘻嘻，以為可知，言熱未已，寒病復始，同氣異形，迷診亂經，此之謂也。嘻嘻，悅也。言心意怡悅，以為知道，終

厥陰之化，粗以為寒，其乃是溫，太陽之化，粗以為熱，其乃是寒。由此差互，用失其道，故其學問識用不達，工之道半矣。夫太陽少陰各有寒化，熱量其標本應用，則正反矣。何以言之？太陽本為寒，標為熱，少陰本

為熱標為寒方之用亦如是也厥陰陽明中氣亦爾厥陰之中氣為熱陽明之中氣為溼此二氣亦反其  
 類太陽少陰也然太陽與少陰有標本用與諸氣不同故曰問氣異形也夫一經之標本寒熱既殊言本  
 當究其標論標合尋其本言氣不窮其標本論病未辨其陰陽雖同一夫標本之道要而博小而大可以  
 氣而生且阻寒溫之候故心迷正理治益亂經呼曰粗工尤膏其稱爾夫標本之道要而博小而大可以  
 言一而知百病之害言標與本易而勿損察本與標氣可令調明知勝復為萬民式天之道畢矣天地變化尚可  
 盛知況一人之診而云冥昧得經之要持法之宗為天下師倘卑其道萬民之式豈曰大哉新校正云  
 按標本病傳論云有其在標而求之於本而求之於本有其在本而求之於標有其在標而求  
 之於本故治有取標而得者有取本而得者有逆取而得者有從取而得者故知逆與從正行無間知標  
 本者萬舉萬當不知標本是為妄行夫陰陽逆從標本之為道也小而大言一而知百病之害少而多淺  
 而博可以言一而知百也以淺而知深察近而知遠言標與本易而勿及治反為逆治得為從先病而後  
 逆者治其本先逆而後病者治其本先寒而後生病者治其本先熱而後生病者治其本先熱而後生  
 滿者治其標先病而後泄者治其本先泄而後生他病者治其本必且調之乃治其他病先病而後生中  
 滿者治其標先中滿而後煩心者治其本人有客氣有同氣小大不利治其標小大利治其本病發而有  
 餘本而標之先治其本後治其標病發而不足標而本之先治其本後治其標謹察問帝曰勝復之變早  
 甚以意調之問者并行甚者獨行先小大不利而後生病者治其本此經論標本尤詳帝曰勝復之變早  
 晏何如岐伯曰夫所勝者勝至已病病已慍慍而復已萌也不遠而有夫所復者勝盡而起得位而甚勝  
 有微甚復有少多勝和而和勝虛而虛天之常也帝曰勝復之作動不當位或後時而至其故何也言陽  
 夏陰盛於冬清盛於秋溫盛於春天之常岐伯曰夫氣之生與其化衰盛異也寒暑溫涼盛衰之用其在  
 候然其勝復氣用四序不同其何由哉岐伯曰夫氣之生與其化衰盛異也寒暑溫涼盛衰之用其在  
 四維故陽之動始於溫盛於暑陰之動始於清盛於寒春夏秋冬各差其分言春夏秋冬四正之氣在於  
 溫正在辰巳之月夏之暑正在午未之月秋之涼正在戌亥之月冬之寒正在寅丑之月春始於仲夏  
 始於仲夏秋始於仲秋冬始於仲冬故丑之月陰結層冰於厚地未之月陽融電擊於天垂戊之月霜清  
 蕭殺而庶物堅辰之月風厲和舒而陳河榮秀此則氣差其分昭然而不可蔽也然陰陽之氣生發  
 收藏與常法相會徵其氣化及在人之應則四時每差其日數與常法相違從差法乃正當之也故大



要曰彼春之暖為夏之暑彼秋之忿為冬之怒謹按四維斥候皆歸其終可見其始可知此之謂也言氣壯也陽之少為暖其壯也為暑陰之少為忿其壯也為怒此悉謂少壯之帝曰差有數乎岐伯曰又凡三

異氣證用之盛衰但立盛衰於四維之位則陰陽終始應用皆可矣壯也陽之少為暖其壯也為暑陰之少為忿其壯也為怒此悉謂少壯之帝曰差有數乎岐伯曰又凡三

十度也度者日也新校正云按六元正紀大論曰差有數乎帝曰其脈應皆何如岐伯曰差同正法待時而去也脈亦差以隨氣應也待差脈要曰春不沈夏不瀆冬不瀆秋不數是謂四塞天地四時之氣閉

沈甚曰病弦甚曰病瀆甚曰病數甚曰病但應天和氣是則為平形見太甚則為參見曰病復見曰病未

去而去曰病去而不去曰病參謂參和諸氣來見復見謂再見已衰已死之氣也去謂王已而去而也日

得應故反者死夏見沈秋見數冬見緩春見瀆是謂反也犯遠天命生其能久乎新校正云詳上文秋

數則為反也故曰氣之相守司也如權衡之不得相失也權衡秤也天地之氣寒暑相對溫清相望如持

靜而生化各夫陰陽之氣清靜則生化治動則苛疾起此之謂也動謂變動常平之候而為災眚也苛重

倚伏生乎動動而帝曰幽明何如岐伯曰兩陰交盡故曰幽兩陽合明故曰明幽明之配寒暑之異也陰

交盡於戊亥兩陽合明於辰巳靈樞繫日月論云亥十月左足之脈陰戊九月右足之脈陰此兩陰交盡

故曰厥陰辰三月左足之陽明巳四月右足之陽明此兩陽合於前故曰陽明然陰交則幽陽合則明幽

明之象當由是也寒暑位西南東北幽明位西北東南幽明之配寒暑帝曰分至何如岐伯曰氣至之謂

至氣分之謂分至則氣同分則氣異所謂天地之正紀也因幽明之間而形斯義也昔冬夏二至是天地

也所育二至二分之氣配者此所謂是天地氣之正紀也帝曰夫子言春秋氣始于前冬夏氣始于後

余已知之矣。然六氣往復。主歲不常也。其補寫奈何。以分至明六氣分位。則初氣四氣。始於立春。立秋前  
一十五日為紀法。由是四氣前後之紀。則三氣六氣之中。正當二至日也。故曰春秋氣始於前。冬夏氣始  
于後也。然以三百六十五日易一氣。一歲已往。氣則改新。新氣既來。舊氣復去。所宜之味。天地不同。補寫  
之方。應知先後。岐伯曰。上下所主。隨其攸利。正其味。則其要也。左右同法。大要曰。少陽之主。先甘後鹹。陽  
故復以間之也。明之主。先辛後酸。太陽之主。先鹹後苦。厥陰之主。先酸後辛。少陰之主。先甘後鹹。太陰之主。先苦後甘。佐  
以所利。資以所生。是謂得氣。主謂主歲。得謂得其性用也。得其性用。則舒卷由人。不得性用。則動生乖忤。  
之而後。帝曰。善。夫百病之生也。皆生於風寒暑溼燥火。以之化之變也。風寒暑溼燥火。天之六氣也。靜而  
補之也。帝曰。善。夫百病之生也。皆生於風寒暑溼燥火。以之化之變也。順者為化。動而變者為變。故曰之  
化之變也。經言盛者寫之。虛者補之。余錫以方士。而方士用之。尙未能十全。余欲令要道必行。桴鼓相應。猶拔  
刺雪汗。工巧神聖。可得聞乎。鍼曰工巧。藥曰神聖。新校正云。按難經云。望而知之謂之神。聞而知之謂  
岐伯曰。審察病機。無失氣宜。此之謂也。得其機要。則動小而功深也。帝曰。願聞病機何如。岐伯曰。諸風掉眩。皆屬  
於肝。風性動。木諸寒收引。皆屬於腎。收謂斂也。引謂急也。諸氣膈鬱。皆屬於肺。高秋氣涼。霧氣煙集。涼至  
物象屬可知也。腹謂臍滿。鬱謂諸溼腫滿。皆屬於脾。土薄則水淺。土厚則水深。土平則諸熱瞽瘵。皆屬於  
火徵。諸痛痒瘡。皆屬於心。心寂則痛微。心躁則痛甚。百端之諸厥固泄。皆屬於下。下謂下焦。肝腎氣也。  
也。門戶束要。肝之氣也。故厥固泄。皆屬下也。厥謂氣逆也。固謂禁固也。諸痿喘嘔。皆屬於上。上謂上焦。心  
諸有氣逆上行。及固不禁。出入無度。躁溼不恆。皆由下焦之主守也。諸痿喘嘔。皆屬於上。上謂上焦。心  
解所以屬上之由。使後人疑議。今按痿論云。五藏使人痿者。因肺熱葉焦。發為痿躄。故云屬於上也。痿又

謂肺也。諸禁鼓慄如喪神守，皆屬於火。熱之內作。諸瘧項強，皆屬於溼。太陽之傷溼。諸逆衝上，皆屬於火。炎上之性用也。諸脹腹

大，皆屬於熱。熱鬱於內，肺脹所生。諸躁狂越，皆屬於火。熱盛於胃，及四末也。諸暴強直，皆屬於風。陰行於外，內體而諸病有聲。鼓之如

鼓，皆屬於熱。謂有聲也。諸病附腫疼酸驚駭，皆屬於火。熱氣多也。諸轉反戾，水液渾濁，皆屬於熱。反戾筋轉也。諸病水液澄澈清冷，皆屬於寒。

上下所出及吐出溺出也。諸嘔吐酸暴注下迫，皆屬於熱。酸水及味也。故大要曰：謹守病機，各司

其屬，有者求之，無者求之。盛者責之，虛者責之。必先五勝，疏其血氣，令其調達，而致和平。此之謂也。聖人深乎

之言，理宜然也。有無求之，虛盛責之，皆悉由也。夫如大寒而甚，熱之不熱，是無火也。熱來復去，晝見夜伏，夜發晝止，時節而動，是無火也。當助其心，又知大熱而甚，寒之不寒，是無水也。熱動復止，晝忽往來，時動

時止，是無水也。當助其腎，內格嘔逆，食不得入，是有火也。病嘔而吐，食入反出，是無火也。暴速注下，食不

及化，是無水也。澀泄而久，止發無恆，是無水也。故心盛則生熱，腎盛則生寒。腎虛則寒動於中，心虛則熱

收於內，又熱不得寒，是無火也。寒不得熱，是無水也。夫寒之不寒，實其無水。熱之不熱，實其無火。熱之不

久，責心之虛，寒之不久，責腎之少。有者寫之，無者補之。虛者補之，盛者寫之。居其中間，疏其壅塞，令上下

無礙。氣血通調，則寒熱自和。陰陽調達矣。是以方有治熱以寒，寒之而水食不入，攻寒以熱，熱之而昏聩

以生。此則氣不疏，通壅而為是也。紀於水火，餘氣可知。故曰：有者求之，無者求之。盛者責之，虛者責之。令

五行寒暑溫涼溼酸鹹甘辛苦相勝為法也。帝曰：善。五味陰陽之用何如？岐伯曰：辛甘發散為陽，酸苦涌

泄為陰，鹹味涌泄為陰，淡味滲泄為陽。六者或收或散，或緩或急，或燥或潤，或硬或堅，以所利而行之。調

其氣，使其平也。涌吐也，瀉利也，滲泄也，小便也。言水液自運腸泌別汁滲入膀胱之中，自胞氣化之而為溺

有所利，或散或收，或緩或急，或堅或硬。帝曰：非調氣而得者，治之奈何？有毒無毒，何先後？願聞其道。夫病生

有因四時五臟病隨五味所宜也。帝曰：非調氣而得者，治之奈何？有毒無毒，何先後？願聞其道。夫病生

氣動而病生於外，夫因氣動而內成者，謂積聚癥瘕瘰癧氣癭起結核癩癧之類也。外成者，謂癰腫瘡瘍癩

病生於內，四者不因其

疥疽痔掉癰浮腫目赤癰腫附腫痛癢之類也。不因氣動而病生於內者，謂留飲滯食，肌飽勞損，宿食霍亂，悲恐善怒，想慕憂結之類也。生於外者，謂瘴氣賊魅，蟲蛇蠱毒，瘞尸鬼擊，衝薄墜墮，風寒暑溼，所射刺割，樺朴之類也。如是四類，有獨治內而愈者，有兼治內而愈者，有獨治外而愈者，有兼治外而愈者。有先所施或重或輕，或緩或急，或收或散，或潤或燥，或奠或堅。岐伯曰：有毒無毒，所治為主，適大小為制也。但能破積愈疾，解急脫死，則為良方。非必重言以先毒為是也。後帝曰：請言其制。岐伯曰：君一臣二，制之小也。君一臣三，佐五，制之中也。君一臣三，佐九，制之大也。寒者熱之，熱者寒之，微者逆之，甚者從之。夫病之微火也，過草而熇，得木而熇，可以溼伏，可以水滅。故逆其性，氣以折之，攻之病之大甚者，猶龍火也。得溼而熇，遇水而熇，不知其性，以水溼折之，適足以光醜。諸天物窮方止矣。識其性者，反常之理，以火逐之，則熇灼自消。燄光撲滅，然逆之謂以寒攻熱，以熱攻寒，從之謂攻以寒熱。雖從其性，用不必皆同。是以下文曰：逆者正治，從者反治。從少從多，觀其事也。此之謂乎。新校正云：按神農云：藥有君臣佐使，以相宣攝，合和宜用。一君二臣，三佐五使。聖者削之，客者除之，勞者溫之，結者散之，留者攻之，燥者濡之，急者緩之，散者可一君二臣，九佐使也。者收之，損者溫之，逸者行之，驚者平之，上之下之，摩之浴之，薄之劫之，開之發之，適事為故。適事用之，帝曰：何謂逆從？岐伯曰：逆者正治，從者反治。從少從多，觀其事也。治則以寒攻熱，以熱攻寒，惟從順病氣，乃反治法也。從少謂一同而二異，從多謂二同而三異也。言盡同者是奇制也。帝曰：反治何謂？岐伯曰：熱因寒用，寒因熱用，塞因塞用，通因通用。必伏其所主，而先其所因，其始則同，其終則異，可使破積，可使潰堅，可使氣和，可使必已。夫大寒內結，蓋除寒格熱，反縱，反縱之則痛發尤甚，攻之則熱不得前，方以蜜煎烏頭佐之，以熱蜜多其藥，服已便消。是則張公從此而以熱因寒用也。有火氣動，服冷已過，熱為寒格，而身冷嘔噦，噦乾口苦，惡熱好寒，衆議攸同。咸呼為熱冷治，則甚其如之何？逆其好則拒治，順其心則加病。若調寒熱，逆冷熱，必行則熱物冷服。下啞之後，冷體既消，熱性便發，由是病氣隨愈，嘔喘皆除，情且不違，而致大益。醇酒冷飲，則其類矣。是則

以熱因寒用也。所謂惡熱者，凡諸食餘氣主於生者。新校正云：詳王注，疑誤。上見之已嘔也。又病熱者，寒攻不入，惡其寒勝熱，乃消除。從其氣則熱增，寒攻之則不入。以豉豆諸冷藥酒漬，或溫而服之。酒熱氣同，固無連性。酒熱既盡，寒藥已行，從其服食熱便隨散。此則寒因熱用也。或以諸冷物熱齊和之，亦其類也。又熱在下焦，治食之熱，復圍解是亦寒因熱用也。又熱食豬肉及粉糜乳，以椒薑橘熱齊和之，亦其類也。又熱在下焦，治亦然。假如散氣，則下焦轉虛，補虛則中滿。滋甚，醫病參議，言意皆同。不救其虛，且攻其滿，藥入則減，藥過則依。甚於中散氣，則下焦轉虛，補虛則中滿。滋甚，醫病參議，言意皆同。不救其虛，且攻其滿，藥入則減，藥過則依。然故中滿下虛，其病常在，乃不知疎啓其中，峻補於下，少服則資壅，多服則宣通。由是而療中滿，自除。下虛斯實，此則塞因塞用也。又大熱內結，注泄不止，熱宜寒療，結復須除。以寒下之，結散利止。此則通因通用也。又大寒凝內，久利溏泄，愈而復發，綿歷歲年，以熱下之，寒去利止。亦其類也。投寒以熱涼而行之，新校正云：按五常政大論云：治熱以寒，溫而行之。治寒以熱涼而行之。亦熱因寒用，寒因熱用之義也。帝曰：善氣調而得者，何如岐伯曰：逆之從之，逆而從之，從而逆之，疎氣令調，則其道也。逆謂逆病氣以正治，從謂從病氣而反療，逆其氣以正治，使其從順，從而從之。為變始生，帝曰：善病之中外何如？岐伯曰：從內之外者，調其內；從外之內者，治其外。其源從內之外而盛化多端也。帝曰：善病之中外何如？岐伯曰：從內之外者，調其內；從外之內者，治其外。其源從內之外而盛於外者，先調其內，而後治其外；從外之內而盛於內者，先治其外，而後調其內。皆謂先除其根屬，中外不相及，則治主病。自各一病也。帝曰：善火熱復惡寒發熱，有如瘧狀，或一日發，或間數日發，其故何也？岐伯曰：勝復之氣，會遇之時，有多少也。陰氣多而陽氣少，則其發日遠；陽氣多而陰氣少，則其發日近。此勝復相薄，盛衰之節，瘧亦同法。陰陽齊等，則一日之中，寒熱相半；陽多陰少，則一日一發，而但熱不寒；陽少陰愈而復發，或類三日發，而六七日止，或隔十日發，而四五日止者，皆由氣之多少，會遇與不遇也。俗見不違，乃謂鬼神暴疾，而又祈禱避匿，病勢已過，旋至其斃，病者殞歿，自謂其分，致令冤魂塞於冥路，天死盈於曠野，仁愛鑿茲，能不傷楚，習俗既久，帝曰：論言治寒以熱，治熱以寒，而方士不能廢繩墨，而更其道，雖卒釐革，非復可改，末如之何？悲哉！悲哉！

也。有病熱者，寒之而熱；有病寒者，熱之而寒。二者皆在，新病復起，奈何治？謂治之而病不衰，退反因藥寒也。有止而復發者，亦有藥在而除，藥去而發者，亦有全不息者，方士若廢此繩墨，則無更新之法，欲依標格，則病對欲求其岐伯曰：諸寒之而熱者，取之陰；熱之而寒者，取之陽。所謂求其屬也。言益火之源，以消陰翳；壯水之主，以制陽光。愈安可奈何？岐伯曰：諸寒之而熱者，取之陰；熱之而寒者，取之陽。所謂求其屬也。言益火之源，以消陰翳；壯水之主，以制陽光。光故曰：求其屬也。夫粗工褊淺，學未精深，以熱攻寒，以寒療熱，治熱未已，而冷疾已生，攻寒日深，而熱病更起。熱起而中寒，尚在寒生而外熱不除，欲攻寒則懼熱不前，欲療熱則思寒又止，進退交戰，危亟已臻。豈知藏府之源，有寒熱溫涼之主哉？取心者不必齊以熱，取腎者不必齊以寒，但益心之陽，寒亦通行，強腎之陰，熱之猶可。觀斯之故，或治熱以熱，治寒以寒，萬舉萬全，然知其意思，方智極理，盡辭窮，嗚呼！人之死者，豈謂命不謂方？帝曰：善。服寒而反熱，服熱而反寒，其故何也？岐伯曰：治其王氣，是以反也。物氣性有寒士愚昧而殺之耶。帝曰：善。服寒而反熱，服熱而反寒，其故何也？岐伯曰：治其王氣，是以反也。熱氣性有寒而反溫，夏以冷治心而反熱，秋以溫治肺而反清，冬以熱治腎而反寒。蓋由補益王氣太甚也。春以清治肝氣則藏之寒熱，帝曰：不治王而然者何也？岐伯曰：悉乎哉！問也。不治五味屬也。夫五味入胃，各歸所喜攻，酸氣自多矣。先入肝，苦先入心，甘先入脾，辛先入肺，鹹先入腎。新校正云：按宣明五氣篇云：五味所入，酸入肝，久而增氣，物化之常也。氣增而久，天之由也。夫入肝為溫，入心為熱，入肺為清，入腎為寒，入脾為至陰，而四氣兼而反熱者，此其類也。餘味皆然，但人疎忽，不能精候矣。故曰：久而增氣，物化之常也。氣增不已，益歲年則藏氣偏勝，氣有偏勝，則有偏絕，藏有偏絕，則有暴天者。故曰：氣增而久，天之由也。是以正理，觀化藥集，商較服餌曰：藥不具五味，不備四氣，則久服之，雖且獲勝益，久必致暴天。此之謂也。帝曰：善。方制君臣，何謂也？也。絕粒服餌，則不暴亡，斯何由哉？無五穀味，資助故也。復令食穀，其亦天焉。帝曰：善。方制君臣，何謂也？岐伯曰：主病之謂君，佐君之謂臣，應臣之謂使，非上下三品之謂也。上藥為君，中藥為臣，下藥為佐使，所為法，治病之道，不必皆然。以主病者為君，佐君者為臣，應臣之用者為使，皆所以贊成方用也。帝曰：三品何謂？岐伯曰：所以明善惡之殊貫也。三品，上明者為臣，應臣之用者為使，皆所以贊成方用也。帝曰：三品何謂？岐伯曰：所以明善惡之殊貫也。三品，上明

藥善惡不同性用也。新校正云：按神農云：上藥為君，主養命；中藥為臣，養性；以下藥為佐使，主治病以應地也。帝曰：善病之中外何如？前問病中之外，謂以應天；中藥為臣，養性，以應人；下藥為佐使，主治病以應地也。岐伯曰：調氣之方，必別陰陽，定其中外，各守其鄉。內者內治，外者外治。微

者調之。其次平之。盛者奪之。汗之下之。寒熱溫涼，衰之以屬，隨其攸利。病者中外治有表裏，在內者以內

氣微不和，以調氣法調之。其次大者，以平氣法平之。盛甚不已，則奪其氣，令其衰也。假如小寒之氣，溫以

和之。大寒之氣，熱以取之。甚寒之氣，則下奪之。奪之不已，則逆折之。折之不盡，則求其屬以衰之。小熱之

氣，涼以和之。大熱之氣，寒以取之。甚熱之氣，則汗發之。發不盡，則逆折之。折之不盡，則求其屬以衰之。小熱之

不盡，則求其屬以衰之。故曰：汗之下之，寒熱溫涼，衰之以屬，隨其攸利，攸所也。謹道如法，萬舉萬全。氣血

正平，長有天命。守道以行，舉無不中，故能驅役草石，召遺神靈，調御陰陽，掃除衆疾，血氣保平和之。帝曰

善。【至真要大論】燂羊入切焯七渾切膨普音切瘞祖禾切蕪如悅切燂匹搖切臄之力切脆須醉切

卷二十三

著至教論篇第七十五 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在四時病類論篇末。

黃帝坐明堂，召雷公而問之，曰：子知醫之道乎？明堂，布政之宮也。八窻四闔，上圓下方，在國之南，故稱明

濟生靈。雷公對曰：誦而頗能解，解而未能別，別而未能明，明而未能彰。言所知解，但得法守數而已。猶未

之道也。雷公對曰：誦而頗能解，解而未能別，別而未能明，明而未能彰。言所知解，但得法守數而已。猶未

云：按楊上善云：習道有五，足以治羣僚，不足至侯王。公不敢自高其道，然則布願得受樹天之度，四時陰

陽合之。別星辰與日月光以彰經術。後世益明。樹天之度言高遠不極。四時陰陽合之言順氣序也。別星素別作上通神農。著至教。疑於二皇。公欲其經法明著。通於神農。使後世見之。疑是二皇。新校正云。按太

此皆陰陽表裏上下雌雄相輸應也。而道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知人事。可以長久。以教衆庶。亦不疑殆。

醫道論篇。可傳後世。可以爲寶。以明著。故雷公曰。請受道。諷誦用解。誦亦論也。諷諭者所乎曰。不知曰。夫三陽。天爲業。天爲業。言三陽之氣。在人身形所行居上也。陰

陽。上下無常。胃氣乖通。不定在上下也。合而病至。謂手足三陽氣。雷公曰。三陽莫當。請聞其解。井至而不

可。帝曰。三陽獨至者。是三陽并至。并至如風雨。上爲巔疾。下爲漏病。井至。謂手足三陽足三陽氣并合而

上。其支別者。從巔至耳上角。其直行者。從巔入絡。絡還出別下項。從肩膊內夾脊。抵腰中。入循脅。絡腎。屬

膀胱。手太陽脈起於手。循臂上行。交肩上。入缺盆。絡心。循咽。下兩抵胃。屬小腸。故上爲巔疾。下爲漏病也。

漏。血膿出。所謂井。至如風雨者。言無常準也。故下文曰。新

校。正云。按揚上善云。漏病。謂膀胱漏洩。大小便數。不禁守也。外無期內無正。不中經紀。診無上下。以書別

有。三陽并至。上下無常。外無色氣。可期內無正。經常爾所至之時。皆

不中經紀。網紀所病之證。又復上下無常。以書記銓量。乃應分別爾。雷公曰。臣治疎愈。說意而已。雷公言

治。稀得痊愈。請言深意。而已疑。帝曰。三陽者。至陽也。六陽并合。故曰。積井則爲驚。病起疾風。至如礮礮。九

竅皆塞。陽氣滂溢。乾隘喉塞。鬱積謂重也。言六陽重井。洪盛莫當。陽憤。并於陰。則上下無常。薄爲腸澀。陰謂

然。陽薄於藏。爲病。亦上下無常。此謂三陽直心。坐不得起。臥者便身全。三陽之病。故坐不得起。臥使身全

也。所以然者。新起則陽盛。鼓故常欲得臥。臥則經氣均。且以知天下。何以別陰陽。應四時。合之五行。備也。未



雷公曰新校正云按自此至篇末全元起本別為一篇名方盛衰也陽言不別陰言不理請起受解以為至道帝未許為深帝曰子若

受傳不知合至道以惑師教語子至道之要不知其要流散無窮後世相習去聖久遠而病傷五藏筋骨

以消子言不明不別是世主學盡矣言病之深重尚不明別然輕微亦何開愈今得獨腎且絕惋惋日暮

從容不出人事不般舉藏之易知者也然腎脈且絕則心神內燔筋骨脈肉日晚酸空也暮晚也若以此

也新校正云按太素作腎且絕死日暮也

示從容論篇第七十六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在第八卷名從容別白照

黃帝燕坐召雷公而問之曰汝受術誦書者若能覽觀雜學及於比類通合道理為余言子所長五藏六

府膽胃大小腸脾胞膀胱髓涕唾哭泣悲哀水所從行此皆人之所生治之過失五藏別論黃帝問曰

為藏或以腸胃為藏或以為府敢問更相反皆自謂是不知其道願聞其說岐伯曰腸髓骨脈膽女子胞

此六者地氣所生也皆藏於陰而象於地故藏而不寫名曰奇恆之府夫胃大腸小腸三焦膀胱此五者

天氣之所生也其氣象天寫而不藏此受五藏濁氣子務明之可以十全即不能知為世所怨動傷生者

故名曰傳化之府是以古之治病者以為過失也雷公曰臣請誦脈經上下篇甚衆多矣別異比類猶未能以十全又安足以明之言臣所

有怨咎之心焉雷公曰臣請誦脈經上下篇甚衆多矣別異比類猶未能以十全又安足以明之言臣所

經兩篇衆多別異比類例猶未能以義而會帝曰子別試通五藏之過六府之所不和鍼石之敗毒藥所

見十全又何足以心明至理乎安猶何也帝曰子別試通五藏之過六府之所不和鍼石之敗毒藥所

宜湯液滋味具言其狀悉言以對請問不知試公之問知與不知爾新校正云按太素別試作誠別而

已雷公曰肝虛腎虛脾虛皆令人體重煩冤當投毒藥刺灸砭石湯液或已或不已願聞其解公以帝問

之過毒藥湯液滋。帝曰：公何年之長，而問之少？余真問以自謬也。言問之不相應也。以問不相應，故味故問此病也。

子竊冥子言上下篇以對何也。竊冥，謂不可見者，則形氣榮衛也。八正神明論，岐伯對黃帝曰：觀其冥

之浮沈，參伍相合而調之，工常先見之，然而不形於外，故曰：觀於冥焉。由此帝故曰：夫脾虛浮似肺腎

吾聞子竊冥也，然肝虛腎虛，脾虛則上下篇之旨，帝故曰：子言上下篇以對何也耳。夫脾虛浮似肺腎

小浮似脾，肝急沈散似腎，此皆工之所時亂也，然從容得之。脾虛脈浮，候則似肺腎小浮上，候則似脾肝

脈象參差而相類也，是以工惑亂之，為治之過失矣。雖爾乎，猶宜從容安緩，審比類之，而得三藏之形候

矣，何以取之？然浮而緩曰脾，浮而短曰肺，小浮而滑曰心，急緊而數曰肝，搏沈而滑曰腎，不能比類，則疑

亂彌甚。若夫三藏土木水參居，此童子之所知，問之何也？藏皆在兩下，居止相近也。雷公曰：於此有人頭痛

筋攣骨重，怯然少氣，噦噎腹滿，時驚不嗜臥，此何藏之發也？脈浮而弦，切之石堅，不知其解，復問所以三

藏者，以知其比類也。脈有浮弦石堅，故云問所帝曰：夫從容之謂也。言比也。夫年長則求之於府，年少則求

之於經，年壯則求之於藏。年之長者甚於味，年之少者勞於使，年之壯者過於內，過於內則

失八風菴熱，五藏消燦，傳邪相受，夫浮而弦者，是腎不足也。脈浮為虛，弦為肝氣，以沈而石者，是腎氣內

著也。石之音堅也，著謂腎氣內薄，著而不行也。怯然少氣者，是水道不行，形氣消索也。被衝故形氣消散，索盡也。欬嗽煩冤

者是腎氣之逆也。腎氣內著，上一人之氣病在一藏也。若言三藏俱行不在法也。然也。雷公曰：於此有人

四支解墮，喘欬血泄，而愚診之，以為傷肺，切脈浮大而緊，愚不敢治，粗工下砭石，病愈多出血，血止身輕，此何物也？帝曰：子所能治，知亦衆多，與此病失矣。以為傷肺而不敢治，譬以鴻飛亦冲於天，然而得豈其

羽翮之所能裁粗工下砭石亦猶是矣。夫聖人之治病循法守度援物比類化之冥冥循上及下何必守經。非經法也。今夫

脈浮大虛者是脾氣之外絕去胃外歸陽明也。足太陰絡支別者入絡腸胃是以夫二火不勝三水是以

脈亂而無常也。脾腎也。以在兩下故然三陰之氣上勝二陽。陽不勝陰故脈亂而無常也。肝四支解隨此

脾精之不行也。脾精不化故使之然喘欬者是水氣并陽明也。腎氣逆入於胃故血泄者脈急血無所

行也。故為血泄以脈氣急而血溢故曰血無所行也。若夫以為傷肺者由失以狂也不引比類是知不明

也。言所識不明不能比類夫傷肺者脾氣不守胃氣不清經氣不為使真藏壞決經脈傍絕五藏漏泄不

鈕則嘔此二者不相類也。肺氣傷則脾外致故云脾氣不守神藏損則氣不行不行則胃滿故云胃氣不

藏損壞皮膜決破經脈傍絕而不流行五藏之氣上溢而漏泄者不衄血則衄血也何者肺主鼻胃應口

也然口鼻者氣之門戶也今肺藏已損胃氣不清不上衄則血下流於胃中故不衄出則衄出也然傷肺

傷脾衄血泄血標出且異本譬如天之無形地之無理白與黑相去遠矣。言傷肺傷脾形證懸別譬天

歸亦殊故此二者不相類也。譬如天之無形地之無理白與黑相去遠矣。言傷肺傷脾形證懸別譬天

失吾過矣以子知之故不告子是猶此也言雷公子之此見病疎者明引比類從容是以名曰診輕。新校

按太素是謂至道也。明引形證比量類例今從容之旨則輕微之者亦不失矣。所以然者何哉以道之至

輕作經是謂至道也。妙而能爾也。從容上古經篇名也何以明之。陰陽類論雷公曰臣悉盡意受傳經脈

頌得從容之道以合從容明古文有從容矣。疏五過論篇第七十七。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黃帝曰嗚呼遠哉。閔閔乎若視深淵。若迎浮雲。視深淵。尚可測。迎浮雲。莫知其際。嗚呼遠哉。歎至道之不

不窮也深淵清澄見之必定故可測浮靈深寓際不  
 守常故莫知新校正云詳此文與六徵皆論文重聖人之術為萬民式論裁志意必有法則循經守數  
 按循醫事為萬民副故事有五過四德汝知之乎慎五過則敬順四時之德氣矣然德者道之用生之主  
 識而動作不衰者以其德全不危故也靈樞經曰天之在我者德也由是則天降德氣人賴而生主氣抱  
 神上通於天生氣通天論曰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此之謂也新校正云按為萬民副橋上善云副助  
 也雷公避席再拜曰臣年幼小蒙愚以惑不聞五過與四德比類形名虛引其經心無所對匪生知功業  
 微薄故帝曰凡未診病者必問膏貴後賤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神風故也貴之尊榮賤之屈辱  
 卑辭也帝曰凡未診病者必問膏貴後賤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神風故也貴之尊榮賤之屈辱  
 邪而病從內生血脈虛減故曰脫營膏富後貧名曰失精五氣留連病有所并則心從欲貧奪財內結憂煎外悲過物然  
 氣血不行醫工診之不在藏府不變軀形診之而疑不知病名首病之初也病由想戀所為故未居藏府  
 積井為病疑而身軀日減氣虛無精象大病之次也氣血相逼形肉消爍故身軀日減陰陽應病深無氣洒洒然時驚  
 言病之深也病氣深殺氣盡陽病深者以其外耗於衛內奪於榮血為憂煎氣隨悲減故外耗於衛內奪  
 氣內薄故惡寒而驚洒洒寒貌病深者以其外耗於衛內奪於榮血為憂煎氣隨悲減故外耗於衛內奪  
 以其作病深以甚也良工所失不知病情此亦治之一過也失謂失問凡欲診病者必問飲食居處飲食  
 正云按太素病深者良工所失不知病情此亦治之一過也失謂失問凡欲診病者必問飲食居處飲食  
 其有同故問之也異法方宜論曰東方之地所生魚鹽之地海濱傍水其民食魚而嗜鹹皆  
 安其處美其食四方者金玉之域沙石之處天地之所收引其民陵居而多風水土剛強其民不衣而褐  
 其所長養陽之所盛處其地水土弱霧露之所聚其地高陵居風寒冰冽其民樂野處而乳食南方者天地  
 物也榮其民食雜而不勞由此則診病之道當先暴樂暴苦始樂後苦新校正云按皆傷精氣精氣竭絕  
 間焉故聖人雜合以法各得其所宜此之謂矣先暴樂暴苦始樂後苦新校正云按皆傷精氣精氣竭絕  
 形體毀沮喜則氣緩悲則氣消然悲哀動中者竭絕而暴怒傷陰暴喜傷陽怒則氣逆故傷陰厥氣上行  
 喜則氣緩悲則氣消然悲哀動中者竭絕而暴怒傷陰暴喜傷陽怒則氣逆故傷陰厥氣上行  
 喜則氣緩悲則氣消然悲哀動中者竭絕而暴怒傷陰暴喜傷陽怒則氣逆故傷陰厥氣上行

滿脈去形。脈氣逆也。逆氣上行。滿於經。愚醫治之。不知補寫。不知病情。精華日脫。邪氣乃并。此治之二過。

也。不知喜怒哀樂之殊情。概為補寫。而同貫。則五藏。善為脈者。必以比類奇恆。從容知之。為工而不知道。

此診之不足貴。此治之三過也。似也。示從容論曰。脾虛浮似肺。腎小浮似脾。肝急沈散似胃。此皆工之所

時亂。然從容分診有三常。必問貴賤。封君敗傷。及欲侯王。則形樂志樂。則形苦志苦。苦樂殊貫。故先

別而得之矣。診有常。必問貴賤。封君敗傷。及欲侯王。則形樂志樂。則形苦志苦。苦樂殊貫。故先

謂情暮貴。而妄為不已也。故貴脫勢。雖不中邪。精神內傷。身必敗亡。佛結所為。始富後貧。雖不傷邪。皮

焦筋屈。痿躄為攣。有五藏氣留連。病醫不能嚴。不能動神。外為柔弱。亂至失常。病不能移。則醫事不行。此

治之四過也。嚴。謂戒。所以禁非也。所以令從命也。外為柔弱。言委隨而順從也。然戒之有。凡診者。必知終始。有

知餘緒。切脈問名。當合男女。終始謂氣色也。脈要精微論曰。知外者。終而始之。明知五氣色象。終而復始。

右脈大為順。左脈大為逆。女子陰氣多。而離絕。菀結。憂恐喜怒。五藏空虛。血氣離守。工不能知。何術之語。誰

離間親愛。絕謂絕念。所懷菀。謂菀思慮。結謂結固。餘怨。夫間親愛者。魂遊絕所懷者。意喪。積所慮者。神

勞結。餘怨者。志苦憂愁。所懷閉塞。而不行。恐懼者。蕩憚。而失守。盛怒者。迷惑。而不治。喜樂者。憚散。而不藏。由

是八者。故五藏空虛。血氣離守。工不思曉。又何言。嘗富大傷。斬筋絕脈。身體復行。令澤不息。斬筋絕脈。言

也。身體雖以復舊而行。且令津液不為。故傷敗結。留薄歸陽。膿積寒戾。言非分傷敗筋脈之氣。血氣內結。損

留而不去。薄於陽脈。則化為粗。工治之。亟刺陰陽。身體解散。四支轉筋。死日有期。以常熱之疾。概施其

法。數刺陰陽。經脈氣奪。病甚。故身體解散。而不用。四支。醫不能明。不問所發。唯言死日。亦為粗工。此治之

廢運而轉筋。如是。故知死日。有期。豈謂命不謂醫耶。醫不能明。不問所發。唯言死日。亦為粗工。此治之

五過也。首粗工不必謂解不備。學者縱備盡三世經法診不備三。五者但名受術之徒。未足以通悟。不問持身亦足為粗略之醫。凡此五者皆受術不通。人事不明也。是慧微之理。人間之事。尚猶懵然。故曰聖人之治病也。必知天地陰陽四時經紀。五藏六府。雌雄表裏。刺

灸砭石毒藥。所主從容人事。以明經道。貴賤貧富各異品理。問年少長。勇怯之理。審於分部。知病本始。八

正九候。診必副矣。聖人之備識也。如此工宜勉之。治病之道。氣內為寶。循求其理。求之不得。過在表裏。工之治病必在於

者是為聖人之寶也。求之不得。則以藏府之氣。陰陽表裏而察之。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及太素作氣

內為寶。楊上善云。天地間氣為外氣。人身中氣為內氣。外氣或成萬物。是為外實。內氣榮衛。裁生故為內

實。治病能求內氣之守數據治。無失俞理。能行此術。終身不殆。守數謂血氣多少。及刺深淺之數也。據治

治而用之。則不失穴不知俞理。五藏菴熱。癰發六府。菴積也。熱熱也。五藏積熱。六府受

俞之理矣。殆者危也。常。正用之道也。謹守此治。與經相明。謂前氣內循求上經下經。揆度陰陽。奇恆五中。決以明堂。審於終始。

謂失常經術可以橫行。所謂上經者。言氣之通天也。下經者。言病之變化也。言此二經。揆度陰陽之氣。奇恆五中。皆決

者。所以視萬物。別白黑。審長短。故曰決以明堂也。審於終始者。謂審察五色。囚王終而

復始也。夫道循如是。應用不窮。目牛無全。萬舉萬當。由斯高遠。故可以橫行於世間矣。

徵四失論篇第七十八。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在第八卷。名方論。得失明著。

黃帝在明堂。雷公侍坐。黃帝曰。夫子所通書受事衆多矣。試言得失之意。所以得之。所以失之。雷公對曰。

循經受業。皆言十全。其時有過失者。請聞其事解也。言循學經師。受傳事業。皆謂十全於人庶。及平施用

帝曰。子年少智未及邪。將言以雜合耶。言謂年少智未及。而不得十全耶。為復且以夫經脈十二絡脈三

百六十五。此皆人之所明知。工之所循用也。謂循學而用也。所以不十全者。精神不專。志意不理。外內相失。故時

疑殆。外謂色內謂脈也。然精神不專於循用。志意不從於條。診不知陰陽逆從之理。此治之一失矣。精微

論曰。冬至四十五日。陽氣微上。陰氣微下。夏至四十五日。陰氣微上。陽氣微下。陰陽有時。與脈為期。又曰。微妙在脈。不可不察。察之有紀。從陰陽始。由此故診。不知陰陽逆從之理。為一失矣。受師不卒。

妄作雜術。謬言為道。更名自功。新校正云。按太素功作巧。妄用砭石。後遺身咎。此治之二失也。古變常自功。徇己遺身

之咎。不亦宜乎。故為失二也。老子曰。不適貧富貴賤之居。坐之薄厚。形之寒溫。不適飲食之宜。不別人之

勇怯。不知比類。足以自亂。不足以自明。此治之三失也。貧賤者勞。富貴者佚。佚則邪不能傷。易傷以勞。勞

邪也。則貧者居賤者之半。例率如是。然世祿之家。或此殊矣。夫勇者難感。怯者易傷。二者不同。蓋以其神

氣有壯弱也。觀其貧賤富貴之義。則坐之薄厚。形之寒溫。飲食之宜。理可知矣。不知此類。用必乖衰。則適

足以汨亂心緒。豈通明診病不問其始。憂患飲食之失節。起居之過度。或傷於毒。不先言此。卒持寸口。何

病能中。妄言作名。為粗所窮。此治之四失也。憂。謂憂懼也。患。謂患難也。飲食失節。言甚飽也。起居過度。言

卒持寸口。謂不先持寸口之脈。和平與不和平也。然工巧備識。四術猶疑。故診不能中病之形。是以世人

名。言不能合經。而妄作粗略。醫者尙能窮妄。謬之遠。肯深明者。見而不謂非乎。故為失四也。是以世人

之語者。馳千里之外。不明尺寸之論。診無人事。言工之得失。毀譽在世人。之言語。皆可至千里之

道。從容之葆。治。王也。葆。平也。言診數當王之氣。皆以坐持寸口。診不中五脈。百病所起。始以自怨。遺師其

咎。自不能深學道術。而致診差遠。始上申。是故治不能循理。棄術於市。妄治時愈。愚心自得。不能修學。至

市。罵人不信之。謂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作自巧。太素作自功。嗚呼。窈窈冥冥。熟知其道。今詳熱道之

大者擬於天地配於四海汝不知道之諭受以明爲晦之執誰也擬於天地言高下之不可量也配於四海言深廣之不可測也然不能曉諭於道則授明道而成暗昧也晦暗也

【著至教論】恤音戊【示從容論】矻音方切

【疏五過論】沮音七余反

憚音但

【徵四失論】徇音與徇通佚音逸葆音保

### 卷二十四

陰陽類論篇第七十九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在第八卷

孟春始至黃帝燕坐臨觀八極正八風之氣而問雷公曰陰陽之類經脈之道五中所主何藏最貴孟春謂立春之日也燕安也觀八極謂視八方遠際之色正八風謂候八方所至之風朝會於太一者也五中謂五藏新校正云詳八風朝太一且天元玉冊中又按楊上善云夫天爲陽地爲陰人爲和陰無其陽衰殺無已陽無其陰生長不止生長不止則傷於陰陰傷則陰災起衰殺不已則傷於陽陽傷則陽禍生矣故須聖人在天地間和陰陽氣令萬物生也和氣之道謂先修身爲德則陰陽氣和陰陽氣和則八節風調八節風調則八虛風止於是痼疾不起嘉祥竟集此亦不知所以然雷公對曰春甲乙青中主肝治而然也故黃帝問身之經脈貴賤依之調攝修德於身以正八風之氣

七十二日是脈之主時臣以其藏最貴東方入通於肝故曰青中主肝也然五行之氣各王七十二日五積而乘之則終一歲之數三百六十日故云治七十二日也夫四時之氣帝曰卻念上下經陰陽從容子所以春爲始五藏之應肝藏合之公故以其藏爲最貴藏或爲道非也帝曰卻念上下經陰陽從容子所言貴最其下也從容謂安緩比類也帝念脈經上下驚陰陽比類雷公致齋七日且復侍坐悟非故齋以坐而復請帝曰三陽爲經二陽爲維一陽爲游部經謂經絡所以濟成務維謂維持所以繫天眞游謂游行散



精微游行諸部也。新校正云：按揚上善云：三陽足太陽脈也。從目內眥上頭分為四道，下項并正別脈，上六道以行於背，與身爲經，二陽足陽明脈也。從鼻而起，下咽分為四道，并正別脈六道，上項并正別脈六道，以行於背，與身爲經，起目外眥，絡頭，分為四道，下缺。此知五藏終始，則五藏之終始，可謂知矣。三益并正別脈六道，上下生經，營百節，流氣三部，故曰游部。

陽爲表，二陰爲裏。三陽太陽，二陰少陰。表，少陰與太陽。一陰至絕，作朔晦，卻具合以正其理。厥陰也。靈樞經曰：亥爲左足之厥陰，戌爲右足之厥陰。兩陰俱盡，故曰厥陰。夫陰盡爲晦，陰生爲朔。厥陰者，以陰盡爲義也。徵其氣，王則朔適，言其氣盡則晦，既見其明，故曰一陰至絕，作朔晦也。然微彼俱盡之陰，合此發生之木，以正應五行之理，而無替循環，故云卻具合以朔。雷公曰：受業未能明，言未明氣，帝曰：所正其理也。新校正云：按注言陰盡爲晦，陰生爲朔，疑是陽生爲朔，雷公曰：受業未能明，言未明氣，帝曰：所謂三陽者，太陽爲經。故曰太陽。三陽脈至手太陰，弦浮而不沈，決以度，察以心，合之陰陽之論也。寸口者，手太陰也。脈氣之所行，故脈皆至於寸口也。太陽之脈，洪大以長，今弦浮不沈，則當約以四時，高下之度，而斷決之。察以五藏異同之候，而參合之，以應陰陽之論，知其藏否耳。所謂二陽者，陽明也。靈樞經曰：辰爲左足之陽明，巳爲右足之陽明也。至手太陰，弦而沈急不鼓，戾至以病皆死。陽明之脈，浮大而短，今弦而沈急不鼓者，是陰氣勝陽，木來乘土也。然陰氣勝陽，木來乘土，一陽者，少陽也。故曰少陽。至手太土而反熱病至者，是陽氣之衰敗也。猶燈之欲滅，反明，故皆死也。一陽者，少陽也。故曰少陽。至手太陰，上連人迎，弦急懸不絕，此少陽之病也。人迎謂結喉兩傍，同身寸之一寸五分。脈動應手者，也。弦爲少陰，搖物之專陰則死。專，獨也。言其獨有陰。三陰者，六經之所主也。三陰者，太陰也。言所以諸脈皆至乎三陰動搖也。專陰則死，氣而無陽氣則死。三陰者，何耶？以是六經之主，故也。六經，謂三陰三陽之經脈也。所以至手太陰者，何以下文曰：交於太陰也。此正發明肺朝百脈之義。伏鼓不浮，上空志心。鼓，擊也。朝百脈之氣，皆交會於氣口也。故下文曰：交於太陰也。此正發明肺朝百脈之義。伏鼓不浮，上空志心。鼓，擊也。謂不上浮者，是心氣不足，故上控引於心而爲病也。志心，謂小也。刺禁論曰：七節之傍，中有小心，此之神也。王氏謂志心爲小心，義未通。二陰至肺，其氣歸膀胱，外連脾胃。別行者，入跟中，以上至股內後廉。

實者屬腎。絡膀胱。其直行者從腎上貫肝膈。入一陰。獨至經絕。氣浮不鼓。鉤而滑。絕則氣浮不鼓於手者。肺中故上則鉤而滑。其氣歸於膀胱。外連於脾胃。一陰獨至。經絕。氣浮不鼓。鉤而滑。絕則氣浮不鼓於手者。經不內絕。則鉤而滑。新校正。此六脈者。乍陰乍陽。交屬相并。繆通五藏。合於陰陽。故云乍陰乍陽也。所以然者。以氣交會故爾。先至為主。後至為客。先至為主。後至為客。也。至謂至寸口也。當雷公曰。臣悉盡當審比類。以知陰陽也。

意受傳經脈。頌得從容之道。以合從容。不知陰陽。不知雌雄。頌今為語也。公言臣所頌。諱今從容之妙道。卑之次。不知雌雄。珠目之義。請言其帝曰。三陽為父。小言高尊也。二陽為衛。衛所以御禦諸。一陽為紀。旨以明著。至教陰陽。雌雄相輸應也。帝曰。三陽為父。小言高尊也。二陽為衛。衛所以御禦諸。一陽為紀。紀所以綱紀形。三陰為母。母所以育養諸。二陰為雌。雌者陰也。一陰為獨使。一陰之藏。外合三焦。三焦主調氣。言其平也。

二陽一陰。陽明主病。不勝一陰。而動九竅。皆沈。一陰。厥陰肝病。木伐其土。土不勝木。故云不勝一陰。脈薄。故而動者。契為胃氣。動謂木形。土木相持。三陽一陰。太陰脈勝。一陰不能止。內亂五藏。外為驚駭。陽之氣。故則胃氣不轉。故九竅沈滯。而不利也。

三陽一陰。太陰脈勝。一陰不能止。內亂五藏。外為驚駭。陽之氣。故曰太陽勝也。木生水。今盛陽燿木。木復受之。陽氣洪盛。內二陰。二陽病在肺。少陰脈沈。勝肺傷脾。外傷四為狂熱。故內亂五藏也。肝主驚駭。故外形驚駭之狀也。

二陰。二陽病在肺。少陰脈沈。勝肺傷脾。外傷四支。二陰。謂手少陰心之脈也。二陽。亦胃脈也。心胃合病。邪上下并。故內傷脾。外勝肺也。所以然者。胃為脾之脈也。新校正云。詳此二陽。乃手陽明大腸肺之府也。少陰心火。勝金之府。故云病在肺。王氏以二陽為胃義。未甚通。況又以見胃病腎之說。此乃是心病肺也。又全元起本及甲乙經。太素等。並云二陰一陽。

二陰。二陽皆交。至病在腎。罵詈妄行。巖疾為狂。二陰為腎水之藏也。二陽為胃土之府也。土氣利水。二陰一陽。病出於腎。陰氣客遊於心。腕下空竅。堤閉塞不通。四支別離。一陽謂手少陽三焦。心主火之府也。水不能制。胃不能制。是土氣衰。故腕下空竅。皆不通也。胃堤者。謂如堤壘。不容泄漏。胃脈循足。心脈絡手。故也。何者。腎之脈從腎上貫肝膈。入肺中。其支別者。從肺中出。絡心注胸中。故如是也。然空竅陰客。游於心也。

四支如別離而不用也。新校正云：按王氏云：一陰一陽代絕，此陰氣至心，上下無常，出入不知，喉咽乾

燥病在土脾。一陰一陽，病出於腎胃，當作腎。一陰一陽代絕，此陰氣至心，上下無常，出入不知，喉咽乾

若受納不知其味，痰高不知其度，而喉咽乾燥者，喉嚨之後屬咽。二陽三陰，至陰皆在陰，不過陽，陽氣

不能止陰，陰陽並絕，浮為血痕，沉為臌附。二陽三陰，手太陰、至陰、脾也，故曰：至陰皆在也。然陰氣不

連續也。脈浮為陽，氣薄陰，故為血癥。脈陰陽皆壯，下至陰陽，若陰陽皆壯而相薄，故脈並絕，斷而不相

沈為陰，氣薄陽，故為臌聚而附爛也。陰陽皆壯，下至陰陽，若陰陽皆壯而相薄，故脈並絕，斷而不相

盛受故爾也。上合昭昭，下合冥冥。昭昭謂陽明之上，冥冥謂診決死生之期，遂合歲首，謂下短。雷公曰：

請問短期，黃帝不應。欲其復問，雷公復問，黃帝曰：在經論中，本自古經之中也。別為一篇，名四時病類。雷公

曰：請問短期，黃帝曰：冬三月之病，病合於陽者，至春正月，脈有死徵，皆歸出春。病合於陽，謂前陰合陽而

微，陽已發生，至王不死，故冬三月之病，在理已盡。草與柳葉皆殺，有死徵者，以枯草盡，青柳葉生，出而皆

死也。理，裏也。已，春陰陽皆絕，期在孟春。立春之後，而脈陰陽皆懸絕者，期死。春三月之病，曰陽殺，謂傷寒

以也。古用同。春陰陽皆絕，期在孟春。立春之後，而脈陰陽皆懸絕者，期死。春三月之病，曰陽殺，謂傷寒

溫熱之病，謂非時病熱，脈洪盛數也。然春三月中，陽氣尚少，未當全盛，而反病熱，脈應夏氣者，經

云：脈不再見，夏脈當洪數，無陽外應，故必死於夏至也。以死於夏至，陽氣殺物之時，故云：陽殺也。陰陽皆

絕，期在草乾者，死在於霜降，草乾之時也。夏三月之病，至陰不過十日，謂熱病也。脾氣病，則五臟危。陰

陽交，期在濼水。評熱病論曰：溫病而汗出，輒復熱，而脈燥疾，不為汗衰，狂言不能食者，病名曰陰陽交。六

七月也。濼水，水生於申，陰陽逆也。楊上秋三月之病，三陽俱起，不治自已。秋陽氣衰，陰氣漸出，陰陽交合

者立不能坐坐不能起以氣不由其  
三陽獨至期在石水有陽無陰故云獨至也著至教論曰三陽獨至  
者謂冬月水冰如石之時故云石水也火墓於戌冬陽氣微故石  
水而死也新校正云詳石水之解本全元起之說王氏取之  
皆解為水之時則止謂正月中氣也  
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二陰作三陰

方盛衰論篇第八十起本在第八卷

雷公請問氣之多少何者為逆何者為從黃帝答曰陽從左陰從右陽氣之多少皆從左陰氣之多少皆從右從者為順反者為逆陰陽之多少皆從左陰氣之多少皆從右從者為順反者為逆陰陽之多少皆從左陰氣之多少皆從右從者為順反者為逆陰陽之多少皆從左陰氣之多少皆從右從者為順反者為逆

三陽絕。三陰微。是為少氣。三陽之脈懸絕。三陰之診細微。是為少氣之候。是以肺氣虛。則使人夢見白物。

見人斬血藉藉。白物是泉金之色也。斬者。得其時。則夢見兵戰。得時。謂秋三月也。金為腎氣虛。則使人夢

見舟船溺人。舟船溺人。皆水之用。得其時。則夢伏水中。若有畏恐。冬三

之類也。肝合草木。故夢見之。新得其時。則夢伏樹下。不敢起。春三

校正云。按全元起本云。菌香是桂。得其時。則夢築垣蓋屋。得其時。謂辰戌丑

類。得其時。則夢燔灼。夏三脾氣虛。則夢飲食不足。脾納水穀。故得其時。則夢築垣蓋屋。未之時。謂辰戌丑

日築垣蓋屋。此皆五藏氣虛。陽氣有餘。陰氣不足。藏者陰氣。合之五診。調之陰陽。以在經脈。靈樞經備有

皆土之用也。診故引之曰。以在經脈也。診有十度。度人脈度。藏度。肉度。筋度。俞度。度各有其二。故陰陽氣盡。人病自具

經脈則靈樞之篇目也。診則人病。白具知之。脈動無常。散陰頗陽。脈脫不具。診無常行。診必上下。度民君卿。散而陽煩。調理也。若

脈診脫略而不具。備者無以常行之診也。察候之則常度。其民受師不卒。使術不明。不察逆從。是為妄行。

及君卿三者。調養之殊異。爾何者。憂樂苦分不同。其秩故也。受師不卒。使術不明。不察逆從。是為妄行。

持雌失雄。棄陰附陽。不知并合。診故不明。皆謂學傳之後世。反論自章。章。虛也。以不明而授與人。至陰虛。

天氣絕。至陽盛。地氣不足。至陰虛。天氣絕而不降。至陽盛。地氣微。陰陽並交。至人之所行。交。謂交通也。惟

使行陰陽並交者。陽氣先至。陰氣後至。陰陽之氣並行而交。通於一處者。則當陽氣先至。陰氣後至。何者。亦交會於一處也。是以聖人持診之道。先後陰陽而持之。奇恆之勢。乃六十首。診合微之事。追陰陽之變。章五中

之情。其中之論。取虛實之要。定五度之事。知此乃足以診。奇恆勢。六十。是以切陰不得陽。診消亡。得陽不

得陰守學不湛。知左不知右。知右不知左。知上不知下。知先不知後。故治不久。知醜知善。知病知不病。知高知下。知坐知起。知行知止。用之有紀。診道乃具。萬世不殆。聖人持診之明誠也。起所有餘。知所不足。曰寶命全形論。無以形先言起已身之有餘。則當知病人之不足也。度事上下。脈事因格。度事上下之宜。脈事因格。至也。是以形弱氣虛。死。中外俱不足也。形氣有餘。脈氣不足。死。藏衰故脈不足也。脈氣有餘。形氣不足。生。藏盛故脈有餘。是以診有大方。坐起有常。坐起有常。則息力必先用之。出入有行。以轉神明。言所以貴坐起有常者何。以出入行運皆神明隨轉也。必清必淨。上觀下觀。司八正邪。別五中部。按脈動靜。上觀謂氣色。下觀謂形氣也。八正謂八節之正候。五中謂五藏之部分。然後按寸尺之動靜而定死生矣。循尺滑濇。寒溫之意。視其大小。合之病能。逆從以得。復知病名。診可十全。不失人情。故診之。或視息視意。故不失條理。數息之長短。候脈之至數。故診之法。人察候條理。道甚明察。故能長久。不知此道。失經絕理。亡言妄期。此謂失道。謂失精微至斯皆合也。

解精微論篇第八十一

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在第八卷名方論解。

黃帝在明堂。雷公請曰。臣授業傳之行。教以經論。從容形法。陰陽刺灸。湯藥所滋。行治有賢不肖。未必能十全。言所自授。用可十全。然傳所教習。未能必爾也。賢謂心明智遠。不肖謂操造不法。若先言悲哀喜怒。燥溼寒暑。陰陽婦女。請問其所以然者。卑賤富貴人之形體。所從羣下。通使臨事。以適道術。謹聞命矣。皆以先聞聖賢。猶未究其意端。請問有龜息。仆漏之間。不在經者。欲聞其狀。言不覺。欲見頓問多也。漏。脫漏也。謂經有所未解者也。龜。效也。愚。帝曰。大矣。大要也。公請問哭泣而淚不出者。若出而少涕。其故何也。言何藏之所為而致是乎。帝曰。在經有也。靈樞經有悲復問不知水所

從生涕所從出也。復問謂重問也。欲知水涕所生之由也。帝曰：若問此者，無益於治也。工之所知道之所生也。言涕水者皆道氣之所生也。

問也。夫心者，五藏之專精也。專任也。言五藏精氣任心之所使，以為神明之府是故能焉。目者，其竅也。神內守，明外變。故目其竅也。華色者，其榮也。

華色，其神也。華色者，神之榮也。是以人有德也，則氣和於目，有亡憂知於色。德者，道之用，人之生也。老子曰：道生之，德畜之，氣

生也。氣和則神安，神安則外鑒明矣。氣不和則神不守，神不守則外榮滅矣。天布德地化氣，故人因之以故曰：人有德也，氣和於目，有亡憂知於色也。新校正云：按太素德作得，是以悲哀則泣下，泣下水所

由生。水宗者，積水也。新校正云：按甲乙經水宗作衆精。積水者，至陰也。至陰者，腎之精也。宗精之水，所以不出者，是精持

之也。輔之裏之，故水不行也。夫水之精為志，火之精為神，水火相感，神志俱悲，是以目之水生也。目為上液之道。

故水火相感，神志俱悲，故水不行也。夫水之精為志，火之精為神，水火相感，神志俱悲，是以目之水生也。目為上液之道。

於是以俱悲，則神氣傳於心精，上不傳於志，而志獨悲，故泣出也。泣涕者，腦也。腦者，陰也。五藏別論，以腦為地氣所生，皆

藏於陰而象於地，故言腦者，陰陽上鑠也。鑠則消也。髓者，骨之充也。充滿也。言髓填於骨，充而滿也。故腦滲為涕。鼻竅通於鼻中矣。志者，骨之主也。是以水流而涕從之者，其行類也。類謂夫涕之與泣者，譬如人之兄弟，急則俱

死，生則俱生。同源故生死俱。新校正云：按太素生則俱生，作出則俱亡。其志以早悲，是以涕泣俱出而橫行也。行恐管為流。夫人涕泣俱

出而相從者，所屬之類也。所屬謂於腦也。何者？雷公曰：大矣。請問人哭泣而淚不出者，若出而少，涕不從

之何也。怪其所屬同。帝曰：夫泣不出者，哭不悲也。不泣者，神不慈也。神不慈則志不悲，陰陽相持，泣安能

獨來。泣不出者，謂淚也。不泣者，泣謂哭也。水之精為志，火之精為神，水為陰，火為陽，故曰陰陽相持，安能獨來也。夫志悲者，惋，惋則沖陰，沖陰則志去，目志去

則神不守精。精神去目，涕泣出也。魄謂內燄也。沖猶升也。神志相感，泣由是生。故內燄則陽氣升於陰也。

無內照，神失守，則精不外明。且子獨不誦不念，夫經言乎厥則目無所見。夫人厥則陽氣并於上，陰氣并

於下。并謂各井。陽并於上，則火光獨也。陰并於下，則足寒。足寒則脹也。夫一水不勝五火，故目眇也。眇視

水目也。五火謂五藏之厥陽也。新校正云：按甲乙經無盲字。是以衝風泣下而不止。夫風之中目也。陽氣內守於精，是光氣燔目。故見

風則泣下也。風迫陽伏，不有以比之。夫火疾風生，乃能雨。此之類也。故陽井則火獨光盛於上，不明於下。

和則精明也。陽厥則光不上。陰厥則足冷而脹也。言一水不可勝五火者，是手足之陽為五火。下一陰者，

故泣下也。衝風泣下而不止者，言風之中於目也。是陽氣內守於精，故陽氣盛而火氣燔於目。風與熱交

【陰陽類論】濼音濼

【方盛衰論】菌音菌

【解精微論】藁音藁

湊音湊



虹口法院移交  
陳公博案內圖書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4 0274B

作本8000部

上海圖書館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問素帝黃

册四

正校等億林 注冰王

號一〇五路山寶海上  
五雲王 人行發  
路山寶海上  
館書印務商 所刷印  
埠各及海上  
館書印務商 所行發

版初月四年十二國民華中

The Complete Library  
Edited by  
Y. W. WONG

HUANG TI SU WEN  
ANNOTATED BY WANG PING  
EDITED BY LIN I AND OTHERS  
PUBLISHED BY Y. W. WONG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1931

